

萬 有 文 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 雲 五 主 編

俠 隱 記

(一)

大 仲 馬 著  
伍 光 建 譯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俠 隱 記

(一)

大仲馬著  
伍光建譯

漢譯世界名著

## 作者自序

予讀國庫書，蒐羅路易第十四一朝故實，偶見所謂達特安傳者；是書因觸當時忌諱，刊行於荷蘭。予取而讀之，見其所述，大抵皆軍人之行爲，與夫當代名人之事實；如路易第十三、奧國安公、主、立殊利、馬薩林——兩紅衣主教，其最著者也。作者獨具寫生神手，描畫情景，惟妙惟肖，躍躍欲動，如在目前；最奇者，書中敘達特安初見特拉維，遇三人焉：曰阿托士、頗圖斯、阿拉密。予讀而疑之，疑其爲當代豪傑，或因遭逢不幸，或因懷才欲試，姑隱其名，以當軍人，以假名行於世。予乃廣搜當時記載，以採掇其事蹟，久不可得，悶欲中止，忽友人得抄本見貽，題曰德拉費伯爵傳，則彼三人者之假名在焉。予得之甚喜，請於吾友，刊行之，以餉讀者；亦欲藉他人之著作，以博一己之功名。今先出第一部，續出第二部；倘讀者以爲無足觀，是則予之過也，於德拉費伯爵何尤。

# 目錄

## 第一冊

大仲馬像

作者自序

大仲馬評傳……………一一二四

第一回 客店失書……………一一一四

第二回 初逢三俠……………一五—二五

第三回 統領激衆……………二六—三六

第四回 達特安惹禍……………三七—四三

第五回 雪恥……………四四—五三

# 大仲馬評傳

沈德鴻

## 一 戲曲家與小說家

十九世紀初，法國文壇上古典主義與浪漫主義的衝突漸成不可掩的事實。戲院成了這兩個主義交綏的大戰場。雖然大多數守舊的批評家還出力擁護古典的悲劇，但是古典主義顯然是僅存一息，只要有人出來加他一個打擊，古典的悲劇立刻就會斷氣的。那時有許多勢力都不謀而合的準備闢開「戲劇中興」的道路，要把戲曲從嚴肅呆版的古典派悲劇形式裏解放出來，滲進了感傷的調笑曲的氣分。這許多勢力可以指出來的，是斯臺爾夫人 (Mme. de Staël) 作品，是沙士比亞戲曲之漸為一般人所好，是較進步的雜誌如大地 (Le Globe) 與法蘭西評論 (La Revue Française) 之「劇評」欄的漸表示不滿意於傳統的戲曲形式而要求新的，而

最後公然與古典主義宣戰的「宣言」却由囂俄 (Hugo) 以克林維勒 (Cromwell) 一劇序言的形式在一八二七年發表。

在這篇序裏，囂俄把新派戲劇的原則提綱挈領的說出來：新派反對古典派的矯揉造作，格律和不忠實的表現，新派主張「返於自然」就是寫實，凡現實人生所有的變幻、矛盾、繁複，戲曲中亦必備具，因此悲劇喜劇之分界必須消滅，現實人生既聚喜怒哀樂於一室，戲曲亦當如是：既號咷了，亦笑，既美了，亦醜，既纏綿倩巧了，亦悲壯偉大。新派又主張努力保有「地方色彩」，因此打破古典主義的「三一律」。總之，新的戲曲必須是形式精神兩均自由的戲曲；因求自由，故雖不廢韻，而亦不拘拘於韻。

克林維勒序既引古典主義與浪漫主義的前哨接觸了，越兩年，乃有「赫娜妮 Hernani 大戰」正式替古典主義發喪。赫娜妮亦囂俄所著，於一八三〇年二月二十五日第一次上演於法蘭西喜劇院；(Comédie Française) 那一晚，擁擠在戲院裏的興奮的觀衆，不是尋常的觀衆，却是新舊兩派最激烈的分子。從開演起，到閉幕，只聽得不絕的喝采與倒采；幕間休息的幾分鐘

我們現在都把這一日——一八三〇年二月二十五日——作爲浪漫主義得勝的紀念日。但是我們也要曉得，赫娜妮雖負盛名，實在既不是浪漫主義戲曲的第一個榜樣，也不是第一次成功。在一年前，已有大仲馬的亨利第三（Henri III et sa Cour）得了巨大的成功，並且做了新派戲曲的十足的模範。這一篇劇本使大仲馬在一夜之間成了文壇名人。加之他以後所作的三四篇戲曲，（例如 Richard d'Arlington, Antony 等）我們實在可以說大仲馬是建立浪漫派戲曲的重要元勳。雖然現今一般的讀者或許只曉得他是一個小說家，——因爲大仲馬的小說至今日還在青年間極有勢力，——但是在文學史上，他的戲曲上的成就是決不容忽視的。他是一個偉大的歷史小說家。是的，他是的！但是他同時又是一個偉大的浪漫派戲曲家。

有些批評家則以爲大仲馬的戲曲比小說更偉大。丹麥批評家勃蘭特（G. Brandes）的十九世紀文學的主潮第五卷法國的浪漫派講到大仲馬就完全是講戲曲家的大仲馬，沒有提及他的小說。對於小說家的大仲馬，全卷沒有提起，只在前半卷論喬治·珊德（George Sand）的時候，和囂俄（Hugo）巴札克（Balzac）等人同提一提罷了。

法國著名的文學史家發格 (Emile Faguet) 更明白的告訴我們：「在這個輝煌的時代，

(指繆塞 Musset 夏朵勃梁 Chateaubriand 蠶俄 Hugo 等浪漫派小說家全盛的時代)

大仲馬的聲名更放射少有的異光奇彩。他是一個永不倦怠，永久有興味的說故事者，他把流行的小說又升高一步，因為他捉住了歷史的影子，投入小說裏，尤其是因為他有不竭的想像力以構造出笨的動作，運命的突變，驚訝和種種料不到的事故。但是他雖然是這樣出色的一個小說家，他却是最偉大的一個戲曲家。講到十九世紀的戲劇革命，就是推翻了相傳數十年的悲劇而代以歷史劇，恐怕大仲馬的功績比蠶俄的還要大些。」(發格法國文學史英譯本頁五七〇)

如果我們完全接收勃蘭特和發格的意見，我們不免要想起這位大作家竟和英國的偉大歷史小說家司各德成一個極有趣味的對照。司各德的文學生涯可分前期後期，大仲馬亦然；不過司各德的前期是詩人，而大仲馬是戲曲家。司各德是小說家的司各德勝過詩人的司各德，即後期勝過前期；而大仲馬却是戲曲家的大仲馬勝過小說家的大仲馬，即前期勝似後期。這豈不是極有味的對照麼？但是我們如果離開了文學史的關係，專就作品本身的價值而論，我們却要說司各德和大仲馬不是相反的，而是相同的。這兩位大作家的永久的令名都建築在他們的長

我們自然承認戲曲家的大仲馬在近代戲曲發達史上佔著極重要的地位。但是我們却也不能不承認大仲馬的戲曲「並不會告訴我們什麼關於人類靈魂的，因此，他的戲曲雖娛樂了甚至感動了兩世紀的人們，而在我們看來，只不過是文學上的古董罷了。」（此為發格語）而大仲馬之所以尚未成爲完全的古董，所以尙與現代人，至少是青年，氣息相通者，却全靠了他的小說。他的中堅作品——「達特安三部作」，「蒙德克利斯都」和「伐洛華三部作」正如塞望提司（Cervantes）的唐貴薩（Don Quixote）一樣，內中包含了些人性的永久原素，是不受時間影響的。再說他的小說的藝術，也是百世罕有其匹的。他能夠從對話裏巧妙地寫出動作的發展，和人物心理的變幻；他的人物描寫極少用直接敘述的方法，大都是從人物的聲音笑貌言論舉止上暗示讀者。他雖然不像司各德是歷史小說的始創者，但是他的小說實在是藝林中的奇品，有永久不滅的光輝的。

所以戲曲使大仲馬成爲法國文學史上浪漫運動的一個重要角色，而小說使大仲馬成爲一個歷百世而不朽的世界的作家；如果我們這樣的批評大仲馬並不是全無意義的。

這一點既已說明，我們再來看看大仲馬一生的經歷。

## 二 小傳

大仲馬的完全的原名是一個貴族的名字，他的全名應爲亞歷山大·仲馬達維·特·拉·班來泰爾 (Alexandre Dumas-Davy de la Pailletterie)。

拉·班來泰爾這塊地本是他家的產業，在一七〇七年，乃受法國皇帝魯易第十四進封爲侯爵采地。後及一七六〇年，仲馬的祖父售了在法國的地產，搬到隔著大西洋的漢第 (Hayti) 住了許多時。祖父名恩都奈·亞歷山大·達維·拉·班來泰爾侯爵 (Antoine Alexandre Davy, Marquis de la Pailletterie) 在僑寓漢第中，與黑種女子瑪麗亞·珊三德·仲馬 (Marie Cessete Dumas) 爲夫婦，於一七六二年生仲馬之父，名托瑪·亞歷山大·仲馬 (Thomas Alexandre Dumas)，便是後來法國著名的軍官亞歷山大·達維·拉班來泰爾侯爵。

所以若就血統關係而言，大仲馬的血管裏多少總有些黑種人的熱血在流著；說者因謂大仲馬的放浪熱情豪邁的性格是有所由來的。

一七七二年，老侯爵——那時他的夫人大概故世了——攜稚子托瑪重來法國，後遂不復出國。托瑪既長，乃入飛龍聯隊爲軍人。俄而驚天動地的法國大革命起來了；大革命雖以推翻貴族政治爲口號，然而當時貴族加入革命軍的，却也不少。托瑪·亞歷山大·仲馬就是效忠於共和政府的。當時革命軍初起，尙不脫羣衆暴動的色彩，殺戮無辜甚多，托瑪雖贊成革命，但極不以苛事誅求爲然；他竭力反對濫殺，保全了很多的人，因此暴烈的羣衆給他一個惡意的諱號，叫做「人道主義先生」。和他的忠實仁慈相似，托瑪是一個極勇敢極壯健的軍人。拿破崙曾經把「共和政府的臺柱」誇獎托瑪的有力的臂膊。

一七九三年，托瑪升爲師長，旋任爲西巴倫尼司 (Pyrenees) 軍隊總司令，及阿爾迫 (Alps) 拉文特 (La Vendée) 等處軍隊的司令，功勳卓著，是共和政府有名的大將。他一生大小數百戰，而最著名的，是一七九七年四月二十二日指揮旭伯爾 (Joubert) 騎隊，擊潰奧軍於克魯生 (Clusen) 大橋邊這一役。

拿破崙征埃及時，托瑪亦從往。大概那時托瑪已經窺見拿破崙有帝制自爲的野心，因進直言，不意迂了這位雄心不可一世的科西加小砲兵，托瑪乃解甲歸國，隱居於維萊爾·考忒萊

(Villers Cotterets) 一八〇六年逝世，身後蕭條，遺產僅荒地三十畝，嬌妻幼子幾無以為生。托瑪於一七九二年娶瑪麗亞·伊利沙伯茲·臘蒲萊 (Marie Elizabeth Labouret) 為妻，於一八〇二年 (或曰〇三年) 七月二十四日生大仲馬；那時候，托瑪已經不當軍官，隱居於維萊爾·考忒萊了。

據大仲馬的回憶錄 (Memoirs) 看來，父親死的時候，大仲馬不在家裏，他——這個四歲的孩子，和表姊瑪利盎娜在一處；回憶錄裏有一段描寫得極好：

「及夜半，一個大聲打在我們臥房門上，我立刻驚醒，實在是我表姊和我同時驚醒。除了鬼，那當別論，人是不能夠打我們臥房門的，因為臥房門之外還有一道門是鎖著，（此處，詳寫房屋的構造。）我爬出床來，要去開門。我的表姊喊道：『你到那里去亞歷山大！』」

「開門讓爸爸進來，他是來我們作別。」

「這個女孩子把我拖回床上；我還是喊：『再會呀，爸爸，再會！』那時我覺得像有一個人歎息時吹出來的冷氣拂過我的面孔……我父親正是我們聽得打門的時候死的。」

自從父親死後，大仲馬和他母親過的日子極困難。父親遺下的薄產是不夠用的，親戚故舊

也不肯幫助，僅賴母親自設的小雜貨店博得些微利益，敷衍了母子二人的衣食住。仲馬的母親本是一個貴家小姐，但到此時，沒奈何只好鎮日守在她那湫隘的店舖的小窗洞下，很小心地應酬一個蘇（法國錢名）兩個蘇的買主了，因此，四五歲的仲馬的幼稚教育，做母親的就無暇留意了。仲馬是和別的大天才一般，開頭便自己教自己認字的。一副百獸圖板（兒童玩具）是仲馬的寶貝；他從這裏認識字，從這裏知道親愛野獸。他因為要多曉得些關於野獸的事，他自己學會了念書。他和濟茲（Keats 英國大詩人）一樣喜歡神話。他的智識生活是和我們人類（或不如說各民族）一樣從神與獸的傳說開頭的。因為仲馬是這樣的一個生就的「原始人」，所以他後來的嗜好也像古代人一樣是浪漫的；他愛中古的傳奇小說，愛冒險戀愛和戰爭的故事。

十歲的仲馬，我們看見他在一個牧師的私塾裏讀書。法國復行帝制的一年，仲馬十二歲；這一年，他下了個重大的決心，他把姓名上的附帶品 *De la Pailleterie* 廢掉，單叫 *Alexander Dumas*（亞歷山大·仲馬）。仲馬自始便是民治主義者，雖則他家和奧林斯皇族有舊；但是他對於前朝皇帝却也沒有偏見，這看他後來的小說，便可明白。

十五歲的時候，仲馬做鄉間律師的書記。這不過是他的餬口之計罷了。他全身的興趣是在

浪漫文學方面。他第一次看見舞臺上的韓姆列德 (Hamlet) 便銘心刻骨地愛慕這一派的文學。他這個天生的浪漫主義者不喜歡本國的大作家高納綺 (Cornille) 和拉辛 (Racine) 却喜歡外國作家。莎士比亞是他最初賞識的，自不用說，而第二個惹起他的熱愛的，便是司各德。早年所深嗜的德國詩人皮爾吉 (Bürger) 司各德文學事業的開始是翻譯皮爾吉的萊諾埃 (Lenore) 大仲馬也打算翻譯這部著名的民歌；可是司各德以一宵之力做成功的，大仲馬却失望地攔開了。但這是他第一次「動筆」他自己這樣承認。

那時大仲馬只有一個朋友，名阿道耳夫·特·留文 (Adolphe de Leuven)，本是瑞典貴族，因本國政變，隨父亡命法國，也在窮途。這兩位少年很投契，又都是喜歡文學的，便合作戲曲，（從一八二〇年到二一年）但俱被舞臺拒絕排演。

這個時候，仲馬雖處窮鄉，但因有一個朋友，精神上還愉快。如果留文能長和仲馬在一處，在那時的仲馬想來，未始不是一件樂意的事，可是我們現在或者竟失却了一位大文學家。因為如此則仲馬未必到巴黎，不到巴黎則他的天才或竟永無機會充分發揮，正亦難說。但運命神的安排是叫留文先到了巴黎，然後仲馬因為不耐寂寞與貧窘，也往巴黎找他的老友；這正是一八

大仲馬到巴黎，不是爲了文學，是爲了麵包。他那時實在窮極，連盤纏都沒有，一路上靠打野味換幾個錢，好容易方到了巴黎。

他先認識了塔而瑪，(Talma)曉得在戲劇界有機會活動，他就決意住在巴黎。他父親的朋友福將軍 (General Roy) 又介紹他在奧林斯公爵 (Duc D'Orléans) 府裏當一名書記，年俸一千二百佛郎，於是衣食住亦暫可無憂。仲馬乃迎母來巴黎，謀久居；這時候，仲馬覺得「將來之門」已開了來迎接他。他已有生活的職業，是書記；他又看得見將來事業的崇臺，那就是戲劇。

此時仲馬刻意讀書：先讀司各德的著作，他說，「浮雲散了，我看見新的天空了。」後轉而讀考貝 (Cooper) 的，讀拜輪的，尤傾倒於拜輪。他的回憶錄裏說，一天，他到奧林斯公爵府秘書辦公室去辦公，一進房便喊道：「拜輪死了！」同事們萬想不到仲馬是說歷史上的文學家拜輪，不禁問道：「拜輪是誰？」

仲馬於讀書之暇，又編戲曲，都是和他的好朋友留文同編的，但都不曾在舞臺上演過。後來，他留文還有盧梭（不是哲學家的盧梭）三個人合編了一篇劇本，名獵與愛 (La Chasse et

L'Amour) 有一家戲院接受去排演，時在一八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這是大仲馬第一次在舞臺上與羣衆相見。這篇劇本得到了相當的成功。同時，三個短篇小說合成的一冊小說集也賣了四版。漸漸有人知道仲馬的名字了。所以仲馬說：「我不信英才終爲人遺棄，而天才終不爲人所認識；最要緊的，是你未成名之前須不怠不懈的幹！」仲馬是很自信的，他知道他在生活未獨立以前，先要「成名」的。

著名的沙士比亞戲曲演員查理·康勃爾 (Charles Kemble) 和哈列·斯彌森 (Harriet Smithson) 在巴黎演沙士比亞名曲，給了大仲馬很大的影響；克列司丁 (Christine) 就是在這種影響下作成的。既成，泰洛男爵 (Baron Taylor) 甚爲賞識，爲介紹於法蘭西喜劇院 (Comédie Française)，立邀承認，擇期上演。不料結果並不能如預期般的成功，大仲馬的朋友都爲扼腕，然而仲馬不灰心。那時他剛作歷史劇亨利第三 (Henri III et sa Cour)，既成，再求喜劇院排演，一八二九年二月十一日上演，竟得意外的成功。

亨利第三的題材也是大仲馬偶然碰到的。他偶然讀恩格底 (Anquetil) 的著作，看見了一段記亨利第三朝的軼事，覺得極有味，因此他進而讀勒司都華 (L'Estolle) 的回憶錄，看見了

格列司 (Quelus) 莫奇隆 (Maugiron) 比塞·鄧波華 (Bussy d'Arboise) 等人把這些材料，就做成了亨利第三。他後來作瑪爾古女皇 (La Reine Margot) 蒙梭萊夫人 (La Dame de Monsoreau) 及四十五 (Les Quarante-Cinq) 也是應用這些材料的。瑪爾古女皇等三書和「火鎗手(或達特安)三部作」算是大仲馬浪漫小說的中堅，大仲馬盛名的支撐者，大仲馬作小說原是從二十五歲上開始的，但這個時候，大仲馬全身的精神都注在戲曲上。

亨利第三既上演，其成功之大，乃非大仲馬始料所及。方亨利第三上演的一晚，大仲馬最親愛的母親忽患瘋麻症極危險。大仲馬一面要照顧病危在床上的老母，一面又要到戲院內照料亨利第三開演，一面又要拉奧林斯公爵到戲院給他「做臉」：真的，這一晚，他像跳舞師一般，沒有片刻的休息。這一晚，他又新認識了當時文壇上的巨頭——露俄 (Hugo) 和 特尾納 (Alfred de Vigny)。他在母親病榻邊聽報說全劇將畢，匆匆的趕到戲院裏來，剛好是「幕落」的時候，當觀衆請他上臺見面的時候，全場一致脫帽鼓掌，連奧林斯公爵也在內，頌祝這位初次出名的大作家。大仲馬是第一次在舞臺上成功了，也就是浪漫主義第一次在舞臺上成功了！

所以和拜輪一樣，大仲馬第二天醒來，看見自己成了名人。他是用最忠實的方法成名的。可

是麻煩的事仍舊跟蹤而來；戲院檢查員的挑剔留難，謠言，決鬥，種種浪漫的波濤相繼而來，一直銜接著一八三〇年巴黎最大的浪漫壯劇——法國大革命，大仲馬投筆從戎，在他的回憶錄中有很詳細的敘述。

一八三一年，一月十日，拿破崙上演，則大仲馬又繼續他的文學事業了。大仲馬本不肯以父親的仇人（拿破崙）作為一劇的主人翁，但為哈來爾（Harel）所逼，（將他反鎖在一間房內，直到作完始放他出來，）不得已而為之。

同年五月三日，恩托南（Antony）上演於包爾·聖瑪丁戲院。（Porte Saint-Martin Theatre）以前大仲馬做的是歷史劇，這一篇恩托南却表現那時候浪漫的資產階級青年。恩托南這個人物，有人以為「拜輪式」，有人以為大仲馬自況，實在都不是；他是那時候大多數青年的代表。流浪子的恩托南愛一個有夫之婦亞臺爾（她心中也愛他，但是常避他）始而在旅館中乘亞臺爾不防，施行強姦，後來因要保全亞臺爾的面子——免得她被丈夫訶罵，或至離棄——而不惜手刃亞臺爾，自認為殺人凶手。這種純任熱情沖激的行爲，的確攔住了那時巴黎資產階級青年的心靈。所以當此劇第一夜上演時，青年的男女觀眾絕叫，悲嘆，嗚咽，喝采，都如瘋狂；及至

全劇演完，觀衆圍住了大仲馬，把他一件美麗的綠色外褂撕得粉碎，都說是要得一片布來作爲永久的珍貴紀念！這時候的大仲馬簡直是巴黎青年的至高偶像。

自此至一八四五年，大仲馬或獨作，或和人合作，發表了許多劇本；這些劇本，在當時皆哄動觀聽，但是在戲劇史上的地位，並不甚高，所以我們姑且略過，轉而看看大仲馬的小說罷。

大仲馬早年作的小說，短篇居多，並且沒有怎樣的特色。一八三九年，他得了奧格斯忒·瑪格 (Auguste Maquet) 的幫助，作歷史小說，於是名震一時，幾乎掙過從前他在戲劇界所得的名譽。

著名的「達特安三部作」的第一部三個火鎗手 (Les Trois Mousquetaires 即俠隱記) 於一八四四年發表，得到了空前的歡迎；翌年，「三部作」的第二部二十年以後 (Vingt ans après 即續俠隱記) 發表，成功更大。不但法國人都知道「達特安」英國人也知道。大仲馬已成爲世界的作家了。沙克雷 (Thackeray 英國偉大的小說家) 讀三個火鎗手，竟放不下手，盡斥諸事，於一天之內趕著讀完；斯帝文生 (R. L. Stevenson 英國小說家) 和安吉利·蘭 (Andrew Lang 英國文學批評家) 都驚歎大仲馬敘事的技術，尤其佩服他運用史料的靈敏。

渾脫，甚至爲作考證。

一八四四年，大仲馬已開始作另一巨帙——蒙德克利斯都伯爵（*Le Comte de Monte-Cristo*）在一八四四年——五年之間發表。肖倫鐵諾（*Fiorentino*）是得力的助手。這部小說在世界的聲譽，也許要比三個火鎗手還要大些。三個火鎗手和蒙德克利斯都伯爵替大仲馬掙得了許多錢，大仲馬乃效法司各德，在聖遮猛附近蓋造了一所巨廈，就取名爲蒙德克利斯都；也像司各德一般，供養了一大羣的賓客，還有許多女伶，日日置酒高會。

「伐洛華 *Valois* 三部作」的第一部瑪爾古女皇（*La Reine Margot*）也是於一八四五年始見，述法國攝政王后加若林曼迪息（*Catherine of Medicis*）與亨利特捺伐爾（*Henry de Navarre*），中間的暗鬪。第二部蒙梭萊夫人（*La Dame de Monsoreau*）於一八四六年出版，說的是亨利第三朝的史事。第三部四十五（*Les Quarante-cinq*）於一八四七——八年間發表，則述狄安娜特蒙梭利（*Diane de Monsoreau*）因爲恨極了前情人比司唐博華（*Bussy d'Amboise*）要報仇，因而委身於安周公爵（*Duke of Anjou*）。

照上面所說看來，我們應知一八四二——六年這四年間是大仲馬小說的黃金時代；他的

重要傑作幾乎全成於這一段時間。我們如果相信天才家的創作也像菓子樹似的有所謂「旺產季」那麼，一八四二——六年就可說是大仲馬的旺產季。他已發揮到天才的最高點，以後便逐漸的衰落。

一八四七年二月，大仲馬自辦的歷史戲院 (Théâtre Historique) 開幕了。這個戲院，有蒙德班西公爵 (Duc de Montpensier) 做經濟的後援，專備排演大仲馬自己的戲曲；他曾把瑪爾古皇后改編為戲曲在這個戲院裏演過。

這個時候，大仲馬的經濟已極恐慌。他建造蒙德班西公爵所欠的債，也還未曾還清，他的開銷却一天比一天大。蒙德班西公爵都內男女食客，——做詩的，唱曲的，擊劍的，騎士，獵師，女伶，足有路易十四王宮那麼熱鬧，都恣情代大仲馬揮霍。單是他的愛犬，也要引進十三頭野犬來幫著吃用。大仲馬還養着猴子，貓，老鷹，禿頭鷲，以及其他飛的走的，簡直是開設著一個動物園；只在這些地方，大仲馬每月也化上千把佛郎。雖然金錢從各方面流進來，數目亦不算小，但是大仲馬總不夠用，債臺愈築愈高。一八四八年，革命又起，歷史戲院受了損失，宣告破產，大仲馬負經濟上的責任。於是他再不能安居在蒙德班西公爵了，只好避往比利時。在比利時兩年，於一八五三年復回

巴黎辦一種日報名火鎗手，以批評文學爲主，大仲馬做的文章極多，回憶錄即登於此。但是辦報的結果又是虧本。

一八五八年，大仲馬遊俄，至高加索；一八六〇年遊錫錫里（Sicily）。四年後再回巴黎，大仲馬看見他的時代已經過去；他的劇本時常失敗，他的小說也沒有很多人歡迎。他只好靠他的兒子小仲馬來接濟；〔小仲馬是大仲馬初到巴黎時和一個女裁縫瑪麗·加太令·拉勃（Marie Catherine Labay）所生，大仲馬會經過法律手續，正式承認是自己的兒子。〕那時小仲馬正是巴黎最出名的戲曲家，有他老子當年的氣勢。

一八七〇年十二月五日，大仲馬死於兒子家裏。

### 三 對於他的批評很不一律

大仲馬是一個不世出的天才，那是無疑的。但是批評家對於他的成績有許多不利的批評。這些批評，大都是對大仲馬的小說而發的，約可分爲四類：

第一是所謂道德派，他們說大仲馬的著作有許多是不道德的；例如三個火鎗手（即俠隱

(記)內寫達特安躲在密李狄的女僕吉第的臥室內，強迫吉第順從他，後來假冒了狄倭達伯爵的名，到密李狄房裏，還有達特安哄密李狄去刺死狄倭達，因而得蒙密李狄留宿，後來看破了密李狄的祕密等等，都不留餘地的描寫「縱慾」及以戀愛(實在是性交)爲達到某種目的之交換條件。又如二十年以後(即續俠隱記)內敘述波拉治子爵的來歷，說施華洛夫人得了王后(即路易十三之后，奧國安公主)的密信，知道立殊理主教要捉她，便連夜帶了女僕吉第，改換男裝逃走。他們快要逃到西班牙的大路了，却不敢從大路走，恐怕有人追尋；他們走小路，到了一個鄉村，叫做羅殊拉；那時是十月十一日的夜裏，羅殊拉那個地方沒有大房子，也沒有客店，鄉下人家的小房，又卑陋，又不乾淨，施華洛夫人平常是用慣香水的，受不了鄉下人家的氣味，於是打定主意，向教士家借宿。那時已經很晚，教士早已睡了，因爲門上沒有門，假裝的施華洛夫人就推門進去。教士允許他們借宿，不過沒有第二間房，只好請他們同睡一間房。以後，施華洛夫人分付吉第在外房的椅子裏睡，她自己跑進教士房裏，和教士同房睡；教士原不知道這個美貌少年是女子假裝的。忽然施華洛夫人異想天開，想要迷惑這個教士，試試她迷人的手段——將來好說教士最難迷，也被她迷了。但是這個住在教士房裏的男子，並不是真的教士；他也是一個過路人，早

一點鐘到教士那裏借宿，忽然隔村人家有個少年，病重將死，來請教士，教士趕快走了，叫那個借宿的男子，代他住在房內。假裝的施華洛夫人碰到的，就是這個暫時頂替的教士，那當然是很容易的，被她迷上了。這一夜，施華洛夫人就受了孕，後來生了個男孩子，就是波拉治子爵。這一段描寫，許多守舊的批評家也認為不道德。（大仲馬作品中諸如此類的描寫，實在很多，因為三個火鎗手與二十年以後已經譯出，故引此兩書。）其實這種描寫，無所謂道德不道德。像達特安和吉第和密李狄間的交涉，還不是社會中常常發生的麼？社會上常有的事體何以不許大仲馬描寫，何以描寫了即為不道德？至於施華洛夫人的事情，若說是似乎太巧，太浪漫，都還中肯；和道德不道德沒有什麼關係。我們要曉得太巧太浪漫正是浪漫派小說家共通的毛病，不過別人也許是描寫一個浪漫的男子，而大仲馬是寫一個浪漫的女子罷了。但因從前的批評家都把小說當作「修身教科書」看待，以為描寫了穢褻，便是提倡穢褻，便是不道德，所以他們對於凡涉穢褻的描寫，一概反對。然而這種觀念，自從自然主義興起加以努力攻擊後，已經失却權威了。所以大仲馬著作的道德問題在現今已經不成問題。

其二，有許多批評家很疑大仲馬的著作不全出他自己之手，以為凡署名大仲馬的作品，至

少有大半實在是他的「秘書」——合作者，做的，不過用了大仲馬的名兒，所以說大仲馬是「掠美」。他們懷疑的理由，一因大仲馬有許多幫手，最著名的是馬格（Auguste Maquet）臘柯滑（Paul Iacroix）包卡琪（Paul Bocage）麥勒菲（J. P. Mallefle）飛哇倫蒂諾（P. A. Fiorentino）等等，這是事實。二因大仲馬的全集有三百卷之多，除了戲曲二十五卷，遊記，回憶錄，雜文等又約二十卷外，僅小說約有二百五十卷左右，每卷都有三百面光景，細字密印，而大仲馬作小說的時期，照算不過十年，並且此十年之中，遊歷娛樂又佔三分之一，所以大仲馬著作的時間，實不過六七年，以六七年的時間，成書二百五十卷，想來是一個人的力量所難能的。這兩個原因合起來，有許多批評家就疑大仲馬是個掠美者。但是我們如果仔細考察一下，便知道這種懷疑論的基礎是極脆弱的。以五六年之短時間成書二百五十卷，原是平常人所難能，但在不世出的天才，是可能的；司各德常常在一個早晨寫四五十面，成書之速，不亞於大仲馬；鄧南遮閉居在山寺內，一個月內可以作成一部死的勝利；這都是現成的例子，可以證明大仲馬的「多產」並不是難以索解的。所以若因大仲馬著作既多又速而遂懷疑他「掠美」，在理論上很說不過去。倒是大仲馬著書一定有幫手，很動人疑；可是事實也證明給我們看，大仲馬的幫手不過是幫

助搜集並整理材料的「書記」罷了，不是代筆的。因為事實上證明，大仲馬的幫手自己單獨著作的書，並沒有世所傳與大仲馬合作的書那樣的精采，凡署名大仲馬的書裏的好處，一點也沒有。況且大家所認為大仲馬最重要的幫手馬格於一八五一年後即不做大仲馬的書記，但是大仲馬於一八五一年後發表的小說還是和從前一樣的多，並且作風還和從前一樣：這不是一個有力的反證麼？

其三，因為大仲馬作品的重心在冒險，很近乎中古的「羅曼司」[Romance]，所以有些批評家說他是「過時的」。但此說亦不全對。我們要曉得「冒險譚」誠為大仲馬作品的主要成分，然而決不至於像中古羅曼司之惟有冒險譚；中古羅曼司內所沒有的人物描寫，在大仲馬的作品裏是極成功的。只舉「達特安三部曲」為例，便知大仲馬不但能創造幾個個性極不相同的人物，並且能巧妙地表示環境如何形成一個人物的個性。他的人物是動的活的，跟著書中故事的變遷而一同變遷的，達特安就是一個顯明的例；三個火鎗手內的少年的達特安，二十年以後內的中年的達特安，以及波拉治子爵（又名十年以後）內的老年的達特安，我想隨便什麼人都看得出有點不同。大仲馬表現那經歷了三十年世情的達特安是如何的漸漸改變他對人對

事的態度，實在很精妙，比得上近代最成功的心理派小說。達特安他們是冒險的，但不是中古人的冒險，是近代人的冒險。斯帝文生 (R. L. Stevenson) 所謂「快意與微酸的悲哀兼而有之」，常常是勇敢邁往的，決不悵惘失神的，可稱是確當公允的批評。

其四，大仲馬小說中的史事是否正確，也是批評家紛爭不決的問題。大仲馬却也奇怪，他的小說有僅僅裏頭的人名是歷史上真有，而事實都是他杜撰的，也有幾乎直抄歷史的。前者的例極多，不勞具舉，後者則如貞德傳 (Joan of Arc) 的後半竟為通俗化的歷史。因此，有些批評家說大仲馬的小說不是歷史小說，卻是小說化的歷史；又有些批評家則說大仲馬不過將史事作為襯底的布，再把他的幻想繡上去，有時漏了光，就映出底下的歷史的紋痕來。這兩說自然都不錯，因為大仲馬確不拘拘於全然杜撰或全抄歷史。我以為只要大仲馬所描寫的歷史空氣是真實的，——譬如三個火鎗手內的歷史空氣是路易十三朝，就應該是正確的路易十三朝的空氣，——則其中人物之是真是假，都沒有關係。不過批評家總不肯含糊，總喜歡去考據。例如達特安這個人物，約爾甘 (Jaurgain) 曾用了大工夫去考證，作了一部特拉維·達特安和那三個火鎗手 (Troisvilles, D'Artagnan et les Trois Mousquetaires) 證明達特安實有其人，是白曲

冷特巴支 (Bertrand de Batz 一位老世家) 的第五子，以勇敢多智善冒險爲馬薩林所賞識，拔爲親兵營幫統，後升統領，於一六五四年派往英國見克林維勒，一六五八年調任火鎗營幫統，打過許多仗，於一六七三年陣亡。約爾甘的辛苦工作，自然是我們所不勝欽佩的，但是我想來，喜歡讀「達特安三部作」的人們，未必會因達特安實有其人而更增加了若干興味。因爲歷史小說本不定要真歷史，只須沒有「時代錯誤」的描寫，就是了。

故總上所論述而觀，對於大仲馬小說的價值，應該是沒有疑問的了。他是一個罕有的天才，是偉大的歷史小說家；他吹活氣到歷史的枯骸內，創造出永久不死的人物，使每世紀的人決不會忘記他。

# 第一回 客店失書

話說一千六百二十五年四月間，有一日，法國蒙城地方，忽然非常鼓噪：婦女們往大街上跑，小孩子們在門口叫喊，男子披了甲，拿了槍，趕到彌羅店來；跑到店前，見有無數的人，在店門口，十分擁擠。當時係黨派相爭最烈的時候，無端鼓噪的事，時時都有。有時因為貴族相爭；有時國王與紅衣主教爭；有時國王與西班牙人爭；有時無業遊民橫行霸道，或強盜搶劫；有時因耶穌教民與天主教民相關；有時餓狼成羣入市。城中人常時預備戒嚴，有時同耶穌教民打架，有時同貴族相關，甚至同國王相抗擊的時候也有，卻從來不敢同主教鬧。這一天鼓噪，卻並不因為盜賊同教民。衆人跑到客店，查問緣故，纔知道是一個人惹的禍。

此人年紀約十八歲；外着羊絨衫，顏色殘舊，似藍非藍；面長微黑，兩顴甚高，頰骨粗壯，確係法國西南角喀士剛尼人；頭戴兵帽，上插烏毛；兩眼灼灼，聰明外露，鼻長而直；初見以為是耕種的

人，後來看見他掛一劍，拖到腳後跟，纔知道他是當兵的。

這個人騎的馬最可笑，各人的眼都看這馬。這馬十三年老口，毛色淡黃，尾上的毛丟光了，腳上發腫，垂頭喪氣。入城的時候，衆人看見那馬模樣難看，十分討厭；因爲討厭馬，就討厭到騎馬的人。這個騎馬的少年人，名叫達特安，也知道自己模樣古怪，馬的樣子更難看；衆人擁來看他，心中十分難過。當日從他老父手裏要了這匹馬時，心中已是十分難受，不過不好當面說出來。按下不提，且追說從前的事。

有一日，達特安的父親，喊達特安到面前，指着老馬說道：「這一匹馬已經有十三歲了，在我們家裏也有十三年了，總算是老奴僕了；你應該疼愛他纔是，你千萬不要賣他，等他好好的老死。倘若將來你入朝做官，總要做個君子；我們得姓以來，有五百餘年，做官的人也不少。你要榮宗耀祖，你將來只要受國王或主教的分付，不可受他人分付。現在世上的人，要勇敢方能有進步；一時疑惑膽怯，就錯過了機會，從此就難上進。你正在少年的時候，前程無限，只要你自己好好的做去。我今告訴你，我何以望你有膽，卻有兩層的緣故：第一層，因你係喀士剛尼人；第二層，因你係我的

兒子。你遇見凶險的事，却不要怕；不但不要怕，並且常時要找極凶險的事來做。用劍的本事，我已經教過你了；你有的是鐵筋鋼腕，遇着機會，不妨同人相鬪。因為現時禁止比劍，膽子却要更大些，不妨多同人比劍。今日你與老父分別，我無甚相送，只有三件好事：第一件，就是剛纔教你的說話；第二件，就是這匹馬；第三件，是十五個柯朗。①你母親要傳授你一條極好的醫傷良方；此方神妙，身上的傷都能治，惟有心傷不能治。老父從前只打過仗，却未曾入朝做過官，可惜不能做你的榜樣。我有一個隣舍，同我是老朋友，名叫特拉維，②少年時同現在的國王路易第十三，③做頑耍的朋友。他們從前常時因為頑耍，打架起來，都是我的朋友打贏的趟數多；但是國王却也奇怪，打架越輸的多，越喜歡同特拉維做朋友。以後特拉維同別人打架的時候更多；他從此處起程進京，④路上就同人打了五次；老國王死後，新國王登位，中間特拉維又同人打架七次，打仗攻城的事還不算；自現今國王登位後，特拉維同人相打，總有一百多次了。我今告訴你，雖然現在有許多上諭禁人比劍，特拉維居然無事；他做到火槍營統領。他所帶的火槍營，算得國內最體面的人，國王還敬重他們。現在的主教，算是天不怕地不怕的了，見了火槍營的人，也怕他三分。特拉維不但得人敬重，並且每年有一萬柯朗薪俸，總算是個極闊的人了。他雖算闊，從前出身的時候，並不比你強。

我今寫了一封信，你帶去見他；就拿他做一個好榜樣，學了他，你也可以做到他的地位。」老頭兒說完，把劍掛在兒子腰間，親了兩邊臉；兒子就去見母親，收了醫傷良方，母子灑淚而別。

特達安裝束好了，出了門，一路上就揮拳舞劍，尋人爭鬪。他所騎的馬，模樣古怪，過往的人看見，禁不住笑，及看騎馬的人，腰掛長劍，兩眼怒氣沖沖，便不敢開顏大笑，只好拿一邊臉笑。一路無事。到了蒙城 彌羅店門口，沒人出來執馬鐙，達特安只好自己下馬；他看見樓窗裏一個人，像貴人模樣，貌甚嚴肅，同兩個人說話。達特安疑心那三個人總是評論自己，留心細聽；聽得那三個人雖然不是評論自己，可是評論自己所騎的老馬：第一個人在那裏說那馬難看，那兩個聽完大笑。著書的人方纔已經說過，達特安看見人家一邊臉笑，他已經發怒，現在聽見人家大笑，豈有不怒之理；他暫時兒不發作，且把那人細看。見得那人年約四十餘歲，兩睛甚黑，眼光射人，面白鼻大，兩撇黑鬚；身上衣服雖新，却有許多縐紋，似從遠路來的。

達特安正在這裏看，那個人又評論他的馬，對面兩個人又大笑，那人自己也微笑。達特安手執着劍柄，怒氣沖沖，向那人說道：「你們躲在窗後說什麼？請你告訴我，我也要同你們笑笑。」那人慢慢將兩眼從老馬上轉到達特安面上，半晌不語，在那裏疑惑，方纔無禮的話恐不是向自

已說的，徐徐的縐住眉頭，半嘲半諷的向達特安說道：「我並未會同閣下說話啊。」達特安怒那人冷諷他，答道：「我正是同你說話！」那人聽見，兩眼又射在達特安臉上，微微冷笑，徐徐行出門，站在馬前，離達特安兩步。那兩個人見他面色侮慢，不禁大笑。

達特安看見那人來至跟前，便拔劍出鞘一尺。

那人並不管達特安發怒，便向樓窗兩人說道：「這匹馬少年時候，毛色似黃花。在花木中，黃色不算稀奇，但是世界上黃色的馬，真算稀奇了。」達特安答道：「世上的人很有膽子笑馬，却沒膽子笑馬的主人。」那人答道：「我並不十分喜歡笑，你看我面貌便知；但是我要笑時，別人却管不得。」達特安道：「我若不喜歡時，却不許人來笑我。」那人便用冷語答道：「果真如此，也無甚要緊；」轉頭便要行入店門。

達特安忍不住火起，拔劍跟住那人，喊道：「你那無禮的人，回轉頭來；不來，我就要斫你的後背了！」

那人並不介意的冷笑道：「你想傷我，你莫不是瘋漢麼！」又低聲自言道：「這事真可惜，王上正想招募有膽子的人當火槍手，這個瘋漢，倒可以合式。」

說猶未了，達特安已是一劍刺來；那人往後一跳，拔劍相向。那時樓窗內的兩個人，同那店主，手拿棍棒火鉗等物，向達特安亂打。達特安不能上前。那人插劍入鞘，立在一旁觀看，似甚無事的，——一面唧咕道：「這些喀士剛尼人，真是討厭！你們按他上那黃馬，由他去罷！」

達特安雖被三個人圍打，心更不服，大喊道：「你這無恥的懦夫！我非殺你不可！」那人又唧咕道：「這些喀士剛尼人，真無法可治！你們只管叫他自己跳，不久他就就跳殼了。」

那人不知道達特安的脾氣却是從來不肯認輸的，那裏肯罷手。幾個人在那裏打成一團，後來達特安手脚漸漸軟下來，手中的劍也丟了，被棍子打作兩段，額上受了一拳，暈倒在地，滿面鮮血。

城中的人擁來看熱鬧，正是這個時候。店主人忙將達特安擡到廚房，替他醫傷。那人又到了窗門，往外的看。店主人走到跟前，那人問道：「那瘋漢怎樣了？」店主人答道：「貴官並未受傷麼？」那人道：「我並沒傷。我問你，那少年怎樣？」店主人道：「那少年一起首暈過去，現在好些了。」那人道：「是麼？」店主人又道：「那瘋子未暈倒的時候，他要用盡餘力，同你作對呢。」那人道：「這人必是魔鬼了。」店主人道：「他不是的。他暈倒的時候，我們搜他的衣包，搜不出別的東西來，只有

十二個柯朗，還有一件潔淨的汗衫。他將暈倒的時候說道：「若是這事出在巴黎，你這時候，必已經後悔了。現在事體鬧在這裏，不久也要報仇的。」那人道：「難道那漢子是個王子王孫改裝的不成。」店主人道：「我剛纔告訴你的話，就是要你留點神。」那人道：「他發怒的時候，可說出什麼人的名字沒有？」店主人道：「我纔記得了。他曾拿手拍口袋說，等我告訴了特拉維，你就知道了。」那人道：「他曾說出特拉維名字麼？我且問你，你會搜他的口袋麼？」店主人道：「搜出一封信。是交御前火槍營統領特拉維的。」那人道：「是麼？」店主人道：「是的。」

說到此處，那人聽了這話，神色略變，店主人却並沒留意。那人頗不高興，咬牙自說道：「真是怪事。難道特拉維密派這喀士剛尼人來半路害我麼？不過這個人要幹這種事，年紀還輕呢；但是年輕的人，人家倒不疑他。有時用小小的利器，倒可以破壞極大的事。」那人說完，想了幾分鐘，便向店主說：「你有法子替我弄丟這漢子麼？我殺了他，可是問心不過，但是他叫我討厭得很。他現在在那裏？」店主答道：「他在我樓上，在我女人的房內，他們張羅着養他的傷呢。」那人道：「他的衣包等物在那裏？他脫了外衣沒有？」店主答道：「他的衣包等物都在樓下廚房裏。如果他叫你討厭……」說猶未畢，那人道：「討厭之極。他在你店裏吵鬧，體面的人實在不能受。請你快快

算帳；叫我的跟人來。」店主驚道：「請客官不要就走。」那人道：「我早已想今日走的，故要先把馬備好。你備好了麼？」店主人道：「已備好了，現在大門口呢。」那人道：「既然如此，請你算帳。」店主人意甚不樂，自言自語的說道：「難道這個客人倒怕那小孩子麼？」那客人怒目看他，他鞠躬走開了。

那一人唧咕道：「我須要小心，不叫那漢子看見密李狄。她的車輛快該到了，其實已經過了時候了，不如我先上馬去迎她。不知那給特拉維的信，說的什麼，我到要看看。」說畢，走到廚房來。

那時店主已跑到樓上自己女人的房裏，看見達特安已醒過來了，他就告訴他：如果再同貴人大官爭鬪，巡捕一定要重辦他，現在既經醒過來，請他快快離這客店。達特安聽見這話，見自己又無外衣，頭上裹了布，只好站起來下樓；剛走到廚房門口，看見剛纔笑他的那客人，站在一雙套馬車旁邊，同車裏的人說話。

那在車裏頭的，卻是一個女人，從車外可以看見她的面貌。那女人年紀約二十來歲，其貌甚美：臉色雪白；頭髮甚長；眼藍，而多柔媚之態；脣如玫瑰；手如白玉。達特安聽得那美女問道：「主教

要我做什麼呢？」那客人道：「要你馬上回去英國，如果那公爵要離開倫敦，你馬上要給主教一個信。」那女人道：「更無別的話麼？」客人道：「有。那些話都寫在信上，收在這箱子裏；現在你不必看，等你過了海峽，再看罷。」那女人道：「很好，你作什麼呢？」客人道：「我回巴黎去。」女人道：「你不收拾那漢子嗎？」達特安聽見這話，趕緊往外跑；不等那客人回答出來，達特安已經站在門口大喊道：「那漢子還要收拾你呢！你這趟可跑不掉了。」那人纔眉道：「跑不掉？」達特安道：「在女人面前，你可沒有臉面跑開了！」那女人見客人用手去拔劍，便止住他道：「我們的事體要緊，耽擱半刻，便要誤事。」那客人道：「你說的不錯，請你先走你的，我走我的。」說畢，同那女人點點頭，跳上馬鞍。那馬夫卽上車，兩人分道而去。

店主大喊道：「客官，房火還沒有算清呢！」那客人罵那跟人爲什麼不先算清，跟人把銀錢數枚摔在地下，鞭馬跟隨主人而去。達特安亦大喊道：「無恥懦夫！匪徒惡棍！」罵不絕口。那時重傷初愈，罵的太費力，暈倒在地，還在那裏罵。店主把達特安扶起，說道：「你的罵實在不錯。」達特安說：「他雖是個無恥下流，但是她——她可是很美。」店主道：「什麼她？」達特安妮道：「密李狄，」說着又暈倒了。店主自言道：「懦夫也罷，美人也罷。我今日丟了兩宗好買賣，但是這一個

定要多住幾天的了，算來還有十一個銀錢入腰包。」那時候達特安身上只有十一個銀錢，那店主盤算好了，住一天，算一個銀錢，那達特安恰可尚有十一天好住。

誰知第二天早上五點鐘的時候，達特安自己可以起來，走到廚房，討了些油酒等物，照他母親傳授的方子，配起藥來，敷在身上受傷的地方，自己裹好，不用醫生幫忙。却也奇怪，一則因方子實在靈驗，二則因無醫生來擺佈，那天晚上就能動走如常。到了明早，幾乎全好了。那兩日達特安不飲不食，倒不費錢，祇是買些油酒藥料，花錢也有限。馬吃的本來也有限，却被店主人多開了帳。達特安把錢包摸出來，要結帳，忽然摸不着那封要緊的信，摸來摸去，那裏有個信的影兒。他着急極了，幾趟大鬧起來。店主人拿了鐵叉，他的女人拿了帶把，那些店裏的夥計拿了前日打過他的棍棒，都趕來，聽見他喊道：「還我薦書，還我薦書！你不還我，我把你們都叉起來，同叉雀的一般！」達特安一邊喊着，一邊就伸手拔劍，誰知那劍是前日折作兩段的了。那一段店主人收起來，將來要改作別的東西；帶柄的那一段，仍舊插在鞘上，拔出來，不到一尺長的斷劍，却是無用。

那店主人見達特安實在着急，便問道：「你那封信究竟丟在那裏了？」達特安道：「這句話，我正要問你。那封信是給特拉維的，一定要找着；如果不趕快找還我，我須想出法兒來找的一店

主聽見大驚——因為那時的法國人，第一怕的是國王同主教，第二怕的就算是特拉維了——趕緊把鐵叉放下；叫他的女人同夥計們，把傢伙都放下，一齊去找那封信。找了好幾分鐘，找不着。那店主問道：「你那封信，有值錢的東西沒有？」達特安道：「怎麼不值錢！我將來的功名富貴，全靠著這封信的。」那店主大驚，問道：「信裏頭可是有西班牙的匯票？」達特安道：「不是西班牙的，是法蘭西國庫的匯票。」店主更怕起來。達特安道：「光是錢，也算不了什麼；不過那信是有性命交關的。我寧可失去一千鎊金錢，不願失去這封信。」他本來要說二萬鎊的，因為忽然覺得不好意思，故只說了一千鎊。

那店主無法可想，忽然想起一事，便說道：「你的那封信，並未曾丟了。」達特安道：「你怎麼講？」店主道：「你的信被人偷了。」達特安道：「偷了麼？誰偷的？」店主道：「就是昨天那客人。你的外衣脫在廚房，那客人在廚房好一會；我敢拿性命同你賭，你的信是他偷了去。」達特安半信半疑道：「你當真疑是那客人偷的麼？」店主道：「我看當真是那人偷的。因為我告訴他，你係特拉維提拔的人，帶了一封薦信；他聽見了，當時臉上變色。他知道你的衣裳在廚房，馬上就跑到廚房去了。」達特安道：「如此看來，定是他偷的無疑了。我定要把這事告訴特拉維；特拉維定必告訴

國王。」說完，拿出兩個柯朗，交把店主，拿了帽子，走出店門；上了黃馬，平安無事的來到巴黎城外安敦門，把那黃馬賣了三個柯朗。達特安甚爲得意，以爲賣得好價錢。那買馬的人，原來不肯出這大價錢，因爲看見那馬的毛色，實在稀奇，故此出三個銀錢買了。

於是達特安步行入城，找了好幾處，後來在福索街租了人家頂高一層的一間房。交了押租，搬了進來，先把衣服的邊子縫好，到街上配好了劍，就跑到盧弗宮，碰見一個御前火槍營的兵，問明了特拉維的住址，原來就在哥林布街，離他的寓所不遠。達特安歡喜之極，到寓酣睡；明早九點鐘起來，便去見那國中第三個濶人。

●蒙城 (Meung) 這是一個市集的名兒，並不是城。

●彌羅店 (Jolly Miller) 客店名。

●國王 就是路易第十三。

●紅衣大主教 (Cardinal) 這是羅馬教會裏的一種官爵，僅有教王是他的上司。選舉教王的時候，紅衣大主教

有發言權；並且須在紅衣大主教中間選出教王。紅衣大主教由教王任命；當時歐洲各強國之以羅馬教爲國教者，大率

每國可有一個紅衣主教，爲該國教會中的最高主權。那時因爲政教不分，所以紅衣大主教又可掌管政事，做事實上的

國王。法國在路易第十三的時代，紅衣大主教是立殊理，在法國歷史上很有名的。紅衣主教的官服是紅帽，紅袍。——所以我們可以把 Cardinal 譯做「紅衣主教」。

⑤ 喀士剛尼 (Gascony) 古時法國西南部的一個縣，現為 Landes, Gers, Hautes-Pyrénées 等地。

⑥ 達特安 (D' Artagnan)

⑦ 柯朗 (Crown) 錢名。柯朗是英國古時錢名，和法國的 écu (法國古錢名) 價值相等，所以 Écu 常常被譯作柯朗；此書乃從英文轉譯，故依英譯 Crown 又譯為華音柯朗也。一個 Écu 價值五法郎。

⑧ 特拉維 (M. de Tréville)

⑨ 路易第十三 (Louis XIII) 他是法皇顯理第四 (Henry IV) 的兒子，一六一〇年即帝位；因為年幼，母后 Marie de Medicis 執政。及路易十三成年親政，紅衣主教立殊理又執政權。一八四三年，路易十三崩，他的兒子路易十四繼位。

⑩ 進京 這所謂「京」就是法國京城巴黎。

⑪ 密李狄 (Milady) 原註：這一個字的前面應該有一個夫家的姓；但是我們見原稿上是這麼用的，也就不去改動了。(按：密李狄一字有「夫人」之意，所以上面應該有一個夫家的姓；大仲馬在本書自序中，假托本書乃從一舊抄本

名「德拉費伯爵」改作成的，所以此處的自註說「原稿上是這麼用的。」——註者）

②公爵 此所謂「公爵」指英國的權臣巴金汗公爵；詳見後。

③安教門 (Gate of St. Antoine)

④福索街 (Rue des Fossoyeurs)

⑤盧弗宮 (Louvre) 法京巴黎的一個古宮，據說始建於六二八年；後來歷朝皇帝，都有增修，路易十四所增修的，尤多。這宮爲世界大建築之一，連排的房屋，計長一千八百九十一尺，現在改爲美術館。

⑥詩林布街 (Rue du Vieux-Colombier)

## 第二回 初逢三俠

話說特拉維原是喀士剛尼人，出身却是寒微，同達特安也差不多；他出身的時節，腰間並無一個錢，祇是膽子大，人又聰明，可是到了後來，却比那些富貴的子弟，好得多了。他的膽子既大，什麼艱險的事體都不怕，興致又好，最好同人爭鬪，恰好朝上有人幫忙，故此不到幾時，富貴都到手了。

他的父親，當日在朝，同老國王顯理第四極相好，替國家立了極大的汗馬功勞，老王那時因國庫空虛，不能拿財帛來賞功臣；老特拉維雖立了大功，可得不着什麼錢財，老王賞他一個走獅的徽章，上加「忠剛」兩字。那老特拉維高興的了不得，臨死的時候，並無金銀財帛，只好把自己所用的劍，及老王所賜的兩個字，遺交他的兒子。

特拉維自此之後，常在宮內陪伴太子。特拉維用劍的本事，練得極熟；路易第十三也算是當時有名會比劍的好手，故此常時對人說：「如果有朋友因為爭鬪，同人比劍，要請陪手，第一最

好請我，第二莫如請特拉維。」路易第十三同特拉維真是相得。那時世界擾亂，國王的身邊總要有特拉維這種人；那時要找剛強之人，却也不難，說到個「忠」字，倒是極難的了。特拉維那個人，真算數得上那「忠」字。他對待國王極恭順，極大膽，又善看風色，故此國王派他做御前火槍營的統領。

那時國裏有個紅衣主教，叫做立殊理，算得國內第一第二有權力的人。他看見國王有個火槍營，他也弄個火槍營。同國王針鋒相對，當作自己的親兵。這兩營的統領，到處搜求，要尋那天下第一等好劍法的人，來當火槍手。國王同主教見面的時候，常常談到火槍營，各人自誇各人的火槍營好，誇他身體如何強壯，膽子有多們大；面子上雖不許那兩營的人爭鬪，不許比劍拚命，暗地裏却鼓勵他們打架，那一營輸，那一營贏，却是極留心的。

路易第十三却有一件短處，就是不甚念舊。好在特拉維是早曉得的，故此君臣相得。他常時把自己的火槍軍，操演把主教看；見他們軍人的模樣，極其驕蹇，那主教氣得鬚都擡起來了。特拉維又曉韜略。當日情形，與現在不同，打仗時搶敵人的東西，太平時搶本國人的東西；他火槍營的人，也是如此。終日無法無天的，除了他們自己的統領外，沒有人能降伏他們的。那些酒店同熱鬧

的地方，常常有御營的火槍手吃得半醉，在街上亂喊亂唱，總要借個機會，同主教的火槍手打架。若是被人打死，他知道自己死後，必有一番光榮，又有人同他報仇，若是打死了他人，特拉維總要想法，不叫他監禁得太久，又不叫他受別樣的委屈。故此那御營的人，看見了他們的統領，就如天神一般；這班人雖算是亡命之徒，見了統領，可害怕的了不得，服從得很，不問遇見大事小事，人人都肯拚命，保住那統領的名聲。

特拉維有了手下這一班人，不獨能替國王辦許多事，並且可以增長自己的勢力，或替朋友幫忙。但是特拉維的勢力雖然大，却不肯假公濟私，仍係完完全全的一位極靠得住的人。他雖然常常同人打架，受傷的時候也不少，興致還是好的了不得；人人都敬他，怕他，愛他。那時的達官貴人很多，如王宮及主教府裏，來的客人算是最多的，其餘闊人的地方，還有二百多處，還算統領的宅子，賓客最多。夏天是午後六點鐘，冬天是晚上八點鐘，來的客人最多；常時總有五六十名的火槍手在那裏，看來極是熱鬧。那樓梯上來往的人不絕，前廳坐的都是客人，特拉維在旁邊那一間小客廳會客，得閒的時候就閑操。

再說達特安來的那一天，可巧來往的人比尋常多些。大門裏頭便是院子，滿院子的人都是

軍人裝扮，在那裏吵鬧頑耍；除非是高等的武官或係貴人婦人，若是別人在那院子走過，總要被那班軍人開頑笑的。達特安走入院子來，陪着笑臉，劍長拖地，心裏只管一上一下的跳。從第一羣人裏鑽出來的時候，心裏覺得安些，見那班人轉眼看他，自己雖覺得無甚好笑之處，心裏不免疑惑那班人在那裏頑笑他。

走到樓梯口，有四個火槍手在那裏頑；旁邊有十餘人等着。那四個人裏頭，有一個人站在樓梯最高一級，手執利劍，不讓那三個人上來；那三個人拿了劍，攻打那一個人。倘若有人受了傷，不獨旁觀的人笑，受傷的人，還跟着笑。那第一個人本事甚好，居然攔住那三個人。原來這種頑耍，也有規矩的：那受傷的人，算輸了，不許再頑，旁邊的人來補他的缺。達特安看了不到五分鐘，看見那第一個人把攻打的三個人，都傷遍了一個人傷手，一個傷頰，一個傷耳；他自己却並未受傷。那達特安原是個天不怕地不怕的，看見這種頑耍，心裏不禁一驚；他自小在鄉下的時候，頑過的淘氣冒險的事真不少，却沒頑過今天看見的事。

前廳外頭，許多人閒談，談的都是婦女的事，達特安聽見，又害怕，又臉紅；談的都是貴人家裏的人，幽期密約的事，情節畢露，不留餘地。達特安是個好冒險的人，也有些思想的，從前也曾同那

婢女僕婦鬧過累墜，却未曾聽過那班人說的事情。

等到走入前廳，那些人談的却不是婦女，談的却是秘密國事，都是與歐洲各國極有關係的。又有許多人談的是主教的陰私事情；從前有過人評論主教的行爲，已經被主教殺了，誰知在這裏倒可以放肆的談。達特安的父親是最尊敬那主教的，誰知那御前火槍營的軍人倒可以拿主教來作笑話。有些人在那裏唱歌，姍笑主教的女相好，叫做代吉隆夫人的；也有姍笑主教親眷的；也有在那裏想法子，同那主教手下的人開頑笑的。這班人倒也奇怪，就是姍笑主教到頂鬧熱的時候，若有人提到國王二字，馬上不吵了，各人都前後四圍的看看，像是恐怕有人在那裏竊聽的。等到又有人談到主教，各人又放言高論，不留餘地。達特安聽見這些話，不禁打了一戰，自己想道：「這班人如此放肆，不是問絞，定要監禁的了。我站在這裏聽，恐怕還要拖累到我呢。我若是同這班野人來往，我的父親知道了，怎麼樣呢？我父親是平日最敬重那主教的。」達特安只管在那裏聽，可不便插嘴，但是聽得有味，只管在那裏留心的聽，留心的看。那班人從來未曾看見怎樣的一個人，便有人問他在這裏「要什麼？」達特安先自己通了名姓，然後把要見統領的話，告訴了那下人。那人請他略候。

達特安從新又把那班人細細的看，看見中間一羣人裏頭，有一個身軀壯大的火槍手模樣十分驕蹇，身上亦不着號衣，只穿一件天藍夾衫，肩上掛了繡金帶子，外罩紅絨大衣，胸前露出那繡金帶子，掛了一把大劍。這人值班纔下來，故作咳嗽之狀，說是受了點風，故披上紅絨大衣；一面大模大樣的在那裏說話，一面拿手來捋鬚。那時達特安同旁觀的人羨慕那繡金的帶子。達特安聽他說道：「人總要時路。趨時的事，本來沒甚意思，也是沒法；人有了家當，總得花幾文。」內中一人答道：「頗圖斯，你難道說那繡金帶子是你父親給你的錢買的麼？我肯同你賭：那帶子是那蒙面帕的美人送你的。就是上禮拜那天，我看見在安那門<sup>⑤</sup>。你同她說話的美人。」頗圖斯答道：「我老老實的告訴你的確是我用自己的錢買的。」又一個火槍手說道：「不錯的你買那帶子，同我買這新錢袋一樣。我的相好，把錢裝在舊袋子裏，我拿那錢，買了這新袋子。」頗圖斯答道：「你雖是這樣說，我却是花了十二個畢士度<sup>⑥</sup>買的。」衆人聽見了，還是羨慕他，却不甚相信他的話。頗圖斯便轉過頭來，對一個同伴說道：「阿拉密<sup>⑦</sup>，我那一番的話你可以作見證。」這一個同伴的面貌同頗圖斯却相反：年記約廿二三歲，一臉的柔和，眼睛黑而溫潤，臉帶微紅，兩撇細潤的鬚；平常不肯多說話，說話的時節，聲音低而慢，常常的鞠躬爲禮，笑時聲音不大，牙齒白而整齊。那同伴

對他說話，他略略的點頭，衆人看見了，纔相信頗圖斯那帶子是自己錢買的。

衆人猶是羨慕不絕，又談到別的事體上。內中又一個火槍手問大衆道：「你們看查賴士」

家臣告訴我們的那一件事，怎麼樣？」頗圖斯問道：「他說的什麼事？」那火槍手道：「他說，他在

巴拉些爾碰見盧時伏——盧時伏是主教的好朋友，你是曉得的，——他改了裝，扮作伽普

清教士，那蠢人竟被他瞞過，看不出來。」頗圖斯答道：「他是個大蠢人，不必說了。但是你打那

裏聽見的？」那人答道：「阿拉密說的。」頗圖斯問道：「是你說的麼？」阿拉密答道：「你曉得的，

我昨天已告訴你了，現在不必再提罷。」頗圖斯答道：「這是你的意思說不必再提罷！爲什麼不

必再提呢？你攔的太快了。主教買出一個奸細來，偵探一個人的事，又買出一個無賴一個賊人，偷

他的書信，又要把查賴士殺了，反要同人說，是查賴士要弑國王，把王后嫁與王兄，這件事是你告

訴我們，我們纔曉得的；我們聽見了，好不驚訝，不知是件什麼事，你到要叫我們不必再提了！」阿

拉密答道：「既是這樣，我們就談這事何如？」頗圖斯道：「假使我是查賴士的家臣，那盧時伏總

要受我一刻鐘的窘。」阿拉密道：「後來你可要受那主教的一刻鐘非常之窘。」頗圖斯點頭拍

掌的大笑道：「你說的是。主教這意思好極了，我永遠忘記不了；你說的也有趣。你爲什麼不跟住

你當初的意思，去做教士；你到可以做成一個頭等的教士。」阿拉密答道：「這不過暫時的事。往後有一天，我總要做教士的；我現在常時講習教裏的書呢。」頗圖斯對衆人道：「他是說得到，做得到的；遲早總要做教士的了。」阿拉密道：「我看還是早些做。」有一個火槍手接住說道：「他現在等一件事，等到了，他便要披上那教士的大袍了。我看那件教袍，是預備好的了，掛在釘子上，藏在軍衣的後面。」又一個火槍手問道：「他等的是那一件事？」那頭一個火槍手道：「他等的是王后產太子。」頗圖斯攔住道：「諸位不要開玩笑了。王后年紀並不老，還能生太子呢。」阿拉密冷笑的說道：「有人說，巴京汗現時在法國呢。」頗圖斯答道：「你這次可錯了。你說話說得太聰明，有時太說多了；倘若我們的統領聽見你這番話，你可要後悔了。」

阿拉密聽見，兩眼發怒，對頗圖斯說道：「你要訓我麼？」頗圖斯道：「我的好朋友，你若要去做教士，就做教士；想做火槍手，就做火槍手；揀一樣做，不要做兩樣。你可知道那天阿托士說你的話麼？他說你什麼事都要來一份。你記得我們三個人的約，你就不必生氣了。你跑到代吉隆夫人那裏去充好漢子，隨後你又到波特里夫人處去討好；我知道你是她心愛的人。現在並沒人查你的行爲，也沒人疑你辦事沒分寸，你也不必解說你何以運氣獨比別人好。你既然靈巧，這些事

是一句不提，你爲什麼單要提起王后的事呢？人家講國王，講主教，那都不甚要緊；但是王后的聲名，是神聖不可侵犯的。我們不談王后就罷了，若要提起，總要尊尊敬敬的纔是。」阿拉密負氣的答道：「頗圖斯，你這個人自大得很；我不必隱諱的了，我最不喜歡你這樣訓我的話。阿托士訓我，我到不甚要緊；你不配擺出教士架子來訓我。你肩上掛的繡花帶子，不是訓人的應該掛的。我要想做教士，就做教士；不過現在我當火槍手，我既然當了軍人，我就可以要講就講。我現在就要說：你極其討厭。」說畢，兩人互叫名字，正欲相打，衆人正勸，忽然有人開喊道：「統領傳見達特安。」那時衆人便屏息無聲。達特安穿過前廳，入去見特拉維。

①顯理第四 (Henry IV) 他就是路易十三的父親，半生在軍營中過去，卽位後整理內政，頗著成效。後於一六〇一年五月十四日遇刺而死。

②立殊理 (Richelieu) 他的名姓爵號，全寫出來是 Armand Jean Duplessis, Cardinal Richelieu 法國歷史上一個有名的人物。一六二二年，被派爲紅衣主教；一六二四年，爲法王路易十三的大臣，秉國政。他在那時歐洲的政治舞臺上，號稱爲大陰謀家。他一生最大的政績，第一是把路易第十三的妹子嫁給英王查理第一，因而和英國連盟，以扼西班牙；第二是圍攻羅諾爾，剿除 Huguenots (這個名兒，不知始於何時，只知是十六十七世紀宗教戰爭時代

羅馬舊教徒稱呼法國新教徒的特名)的最後的根據地;第三是遠征意大利,陰謀聯合意大利的諸侯,教主,及北歐的新教徒,以扼奧國。他不但是大陰謀家,又是極好的大將;一六三五年後,他和西班牙開了戰,西奧聯軍的大將 Piccolo-minni 引兵進披喀狄,直逼巴黎的時候,立殊理以三萬步兵一萬二千騎兵出奇制勝,大敗敵兵於披喀狄,就此結束了戰事。他不但是大軍事家,又是學問家。他首創法蘭西學會,替法國造成了最高學府的基礎;他自己又做了許多劇本,及回憶錄 (Mémoires) 一本,劇本已經不大人說起,回憶錄却到現在還頗有名。

④代吉隆夫人 (Madame d'Aiguillon)

⑤主教的親戚 這指主教的姪女甘白勒夫人 (Madame Camille)

⑥安那門 (Gate St-Honoré)

⑦畢士度 (Pistoles) 錢名。本為西班牙金錢名,約值六先令;十六世紀時代,法國用之。

⑧阿拉密 (Aramis)

⑨查賴士 (Chalais)

⑩巴拉魯爾 (Brussels) 比利時的京城名,通譯為不魯塞爾。

⑪羅時伏 (Rochefort)

⑤伽普清教士(Capuchin)「伽普清」是 Capuchin 的音譯 Capuchin 這字從 Capuche 而來，原是一種帽子的名兒，聖弗蘭昔司(St. Francis)宗派中間有一派苦修的僧士都帶這種帽子，所以人家就稱呼這種僧士爲「伽普清」。據教會的紀載，伽普清一支，是意大利的高僧名叫 Matteo di Bassi 的，在一五二六年所創立。Capuche 帽的形狀，有長尖的頂，和闊的邊；據說聖弗蘭昔司原本戴的這種帽子。伽普清教士的服裝，除這可注意的帽子外，又有灰色或棕色的長袍；英國文學家司各德的詩，有云：「赤着脚，鬚子很長；來的是一個伽普清。」那末，伽普清教士大概又是常常赤足，並且不剃鬚鬚——這都以表示他們的苦修而已。

⑥巴京汗 就是英國的權臣巴京汗公爵(Duke de Breckingham) 名姓叫 George Villiers。他是一五九二年八月生，行二，少時已極得英王乾姆司第一之信任，後爲查理第一大臣；查理第一與路易十三的妹子訂婚的時候，他爲議親大臣，因此到法，戀愛了法后。一六二八年八月二十三日，第二次遠征拉羅諾時，爲海軍士官費爾頓所制殺。

⑦阿托士(Athos)

⑧波特里夫人(Madame de Bois-Tracy) 她是那時王后蘇的施華洛夫人的堂姊妹。

### 第三回 統領激衆

特拉維面帶怒容，見了達特安，倒是極恭敬的。達特安深深的打躬，說了幾句恭維的話。那統領聽見他的鄉談，想起自己少年的情景，不禁的微笑；一面作手勢叫達特安略等一會，一面走到門口喊了三聲：「阿托士，頗圖斯，阿拉密。」都是發號令的聲音，內中還帶好幾分的怒氣。那兩個人聽見，隨即入來，把門關了。達特安看見這兩人走進來的模樣，心裏着實的羨慕；他看這兩個人就如同神仙的一般，看那統領就如雷神一樣。

那門關了之後，門外又有議論的聲音；那門內只有統領走來走去，縐住眉頭；走了幾遍，忽然站在那兩人的面前，問道：「你們可曉得，昨晚國王同我說的什麼話？」頗圖斯遲疑半晌的答道：「我們並不曉得。」阿拉密鞠躬盡禮的答道：「請你告訴我們。」統領道：「國王告訴我，已後要從主教的親兵營內挑選火槍手了。」那兩人齊聲問道：「從主教親兵營裏挑選！這是何意？」統領道：「國王的意思總是嫌水酒無味，要加點火酒。」那兩人滿面通紅；達特安恨不得沉在海底。

特拉維接着疾聲說道：「這是實在情形，不能怪國王。我們火槍營的人實在不成話了。昨天主教同國王打牌，向我說道：『你的火槍手在一個酒館裏頭鬧事，我的親兵沒法，只好捉他們。』你們是知道的，我的火槍手是給人捉的嗎？你們兩個都有份子，那主教把你們的名字都說出來了。這也是我的錯；我沒眼睛，不會挑選人。阿拉密，你試看看你自己的模樣：你爲什麼要穿軍人的衣服？你還是穿教士的袍子好！頗圖斯，你到底要那繡花帶子何用？你掛的不過是把草刀子！阿托士那裏去了，爲什麼他不來？」

阿拉密垂頭喪氣的答道：「統領，他病了，病重的很。」統領道：「病了什麼病？」頗圖斯接住道：「他出天花，恐怕將來連臉都要糟躓了。」

特拉維怒道：「臉都糟躓了！害的天花頗圖斯，你不要胡說了，我都知道了他受了重傷，或者已經送命了！我就要查明明白的。你們真不是東西，你們不許在那些不體面的地方消閒了！不許在大街上市面上打架了！別的也還罷了，你們爲什麼讓主教的親兵，把你們當作笑柄；你們爲什麼同那流氓一樣，被人捉去！那些親兵，膽子比你們大，主意比你們多，他們是懂得規矩的；我曉得他們是不讓人家捉去的，我也曉得他們寧可拼了命，是不肯逃，不肯被人捉的。你們實在太不顧

我的臉了。」

那兩個人聽了，登時怒髮衝冠，恨不得把那統領弄死了；但是他們心裏明白，因為統領愛惜他們，纔說出這一番的話；他們只好咬牙切齒，在那裏頓腳，把手拿劍柄，牢握住。那門外聽見的人，知道是統領生氣；有人竊聽的，聽見統領那番話，登時轉述各人知道。不到一會子，廳裏頭人，及院子上的大門內的人，大吵起來。

那時特拉維大怒，好像發狂的喊道：「我告訴你們罷！御前火槍營的人，被主教的親兵捉了！」他部下的軍人，聽見這話，猶如刀刺一般。統領又喊道：「六個親兵捉了六個火槍手；我此刻就去見國王，辭了這差使，不幹了。不如投到主教那裏，當一名幫統，他若是不答應，我只好出家，做和尚了！」那時外邊的人，鼓噪起來，實是可怕；有發誓的，有呪罵的，有喊殺的，有喊死的。達特安亦覺得慚愧難堪，恨不得躲在帳後，或藏在桌子底下。

頗圖斯至此忍耐不住，同統領說道：「統領說得不錯，我們是六個人對六個人，本來自公公道，乃我們尚未動手，已經被他們殺了兩個；阿托士受了重傷，他受傷之後，爬起來兩次，同他們打跌了兩次。到了這個地步，我們並不放鬆。他們見直恃衆，把我們硬拖去，我們只好想法逃了；那時

他們以爲阿托士死了，隨他倒在地上，這就是實在的情形。統領是明白的，大凡打架，不能次次都是贏的。從前旁培也有法沙利阿之敗。法蘭瑣算是名將，也曾敗於巴維阿。」

阿拉密接道：「我是用敵人的劍把敵人殺死。因爲我自己的劍，一動手時便壞了。」

統領怒氣平些，說道：「這話我倒不聽見。原來主教的話，太過了。」

阿拉密道：「求統領千萬不要告訴國王，說阿托士受傷；他若知道國王曉得他受傷，他就要拚命的了。他受傷甚重，深入肩膀及前胸，恐怕……」說猶未了，門簾打開，忽見一極美貌的男子，臉無血色，站在門口。

那兩人一見，齊聲喊道：「阿托士！」統領也喊。那人微聲答道：「我的同伴說是統領找我，我來聽統領的分付。」說畢，脚步穩穩，向前直行。特拉維見他如此義氣，心也動了，即刻跳起，往前迎接，說道：「我剛要告訴這兩位，我要請我部下的軍人，不要無端的冒險，自傷性命；因爲國王最看得重的，是有膽子人的性命。國王是知道，那火槍手都是勇中之勇；你的手呢？」那統領不等阿托士回答，便伸手來拉他的右手，親熱的了不得；却不覺得阿托士雖是自己心裏把持得住，身體却禁不住，微微的哼了一聲，臉上顏色比前略加灰白。阿托士進來之後，並未關門，門外的情形，擾亂

得很，因為衆人都知道阿托士受了重傷；聽見統領末後那幾句話，衆人皆以為然。有兩個從門簾縫子探頭入內，那統領正要斥其無禮，忽然覺得阿托士的手硬了，向他面上一看，見有暈倒之勢；——阿托士忍痛已久，至此不能支持，暈倒地下，如死人一樣。

特拉維喊道：「叫我的醫生來！叫御醫來！叫最好的醫生來！不然，我的阿托士要死了。」門外的人聽見了，跑了好幾個進來，圍住阿托士；幸而醫生就在府裏，推開衆人，走了進來，馬上把那受傷的人，搬到別的房子，關了門。平常那統領的會客廳是閒人不得進來的，現在站了許多人，個個咬牙切齒的要同主教及他的親兵為難；稍停一會，頗爾斯，阿拉密出來，只丟下統領同醫生看守阿托士。隨後特拉維也出來，告訴衆人說：「阿托士已醒過來，醫生說是失血太多，餘無大礙。」說畢，擺手，叫衆人出去，惟有達特安一人，留在後頭。

那房門關了之後，特拉維看見達特安仍在那裏，便問他的來意。達特安自己報了名字，那統領纔想起來，對達特安道：「我的同鄉，你不要怪，我見直的把你忘了。我實在沒法。做了統領，也不過做人家父兄一樣，手下的軍人，就是子弟，不過國王的號令，主教的號令，是要遵守的。」達特安微笑不答。那統領看見，知道這人是伶俐的，便不去閒談，見直的同他說正經話，說道：「你的父親，

我是素來敬重的他的兒子，我是極願意幫忙的。你簡簡捷捷的告訴我我實在忙。」達特安答道：「我從家裏來的時候，原要求你派我當一名火槍手；我到了這裏，不過兩點鐘，看見這裏的情形，我便知道這火槍手是很有體面的事，我恐怕我還殼不上。」統領道：「火槍手却是極有體面的差使，你也很可以殼得上，並不是望不到手的，不過這件事我還要同國王商量。我老實告訴你，須要打過幾次仗，立點軍功；不然，也要在別的營裏當兵，有了兩年資格，纔可以補一名火槍手。」達特安知道自己的資格未到，鞠躬不語。統領知道他的思想，說道：「念你的父親同我同事的交情，我還可以同你設法。向來從般爾到這裏來謀事的人，大約都是不甚寬裕的，我離開喀士剛已多年了，大約情形尚未改變；據我看來，你腰間未必有錢。」達特安聽見，站得直直的，臉上帶點驕傲的意思，表明他並不是打抽豐來的。特拉維說道：「我知道你的意思，我領略得你的面孔。這可不相干。我當初到巴黎來的時候，我只有四個柯朗；那個時候，倘若有人微露意思，笑我無錢買不起王宮，我是要同他打架的。」達特安因為賣了那黃馬，腰間尚有八個柯朗，比特拉維當時還多了四個柯朗，不知不覺的那得意之色，比前更甚了。統領又道：「無論如何，你那幾個錢，可不要亂花了；凡是上等人應該曉得的技藝，你先得學習。我今天就寫信給武備院的總辦，你明天就可以

去，也不必你花錢。你可不要看不起這件事；有許多富貴人家，要想進去，還不能彀。你在那裏學騎馬，學比劍，學跳舞，還可以多交朋友。你常常的來見我，我要知道你的情形，並且看看還有可以幫你忙的地方沒有。」

達特安雖然不知宮廷情形，倒覺得那統領待他無甚親熱的意思；達特安歎氣道：「我實在不幸，沒有一封薦書來見你。」特拉維道：「我覺得實在奇怪。你大遠路來，並無薦書；那却是少不得的。」達特安道：「我離家時，原有薦書的，是我父親手寫的；不過在路上被人偷了。」說畢，就把當日在客店的情形，細說一番。統領問道：「這是奇怪了。你可曾說出我的名姓來？」達特安道：「我說出來的。因為你的名字，賽過護身符，碰見有了為難，我就依賴他。」那時世界，最講究恭維，不獨國王主教好恭維哩，特拉維亦是個人，聽見這話，不覺微笑，意甚快樂。不過半晌之間，忽又露出嚴厲之色，問道：「你看見的那個人，頰上有個小疤痕？」達特安答道：「有。好像是臉上受過槍子刮過的。」統領道：「那人身材甚好麼？」達特安道：「是。」統領道：「那人生得高？」答道：「是。」又問道：「是否頭髮深黃，臉色略淡？」答道：「是的。我要找尋這人，他要跑入地獄，我也要找着他。」又問道：「你想來他在那裏等候一個女人？」答道：「好像是。那女人坐車來的，他同那女人說完了話，他

就上馬跑了。」問道：「你可聽見他們說什麼話？」答道：「他把箱子交給那女人，說道：『信條都在箱子裏，你未到倫敦却不許開看的。』」問道：「那女人是英國人麼？」答道：「我却不懂得。只聽見他稱呼那女人做密李狄。」特拉維自言自語的道：「必是那人無疑了。我還以為他尚在巴拉些爾。」達特安道：「統領如果曉得那人在什麼地方，請你告訴我；你應許我的事，我先不管，我要找着那人，洗洗我受他的羞辱。」統領道：「你年輕鹵莽，我先關照你；你要留心，你若看見那人在街上東邊走，你要改在西邊走。那人好比是塊極硬的大石，你好比是塊玻璃，你若碰上了他，可是要粉碎的。」達特安道：「我可不管，祇要碰上他。」那統領接住道：「當下你要聽我的話，不要想法子去尋那人。」

忽然間特拉維疑惑起來，自己盤問道：「那個人偷了你的信，那也算不了什麼大事，你何苦如此懷恨，難道裏面藏了詭計，他所說那痛恨的話，不過是裝來騙我的不成？難道這少年，是主教的奸細麼？特為來叫我上他那圈套，叫他來作我的心腹，打聽我的秘事，日後害我。」想到此處，把眼釘着那達特安好一會，看見他臉上坦白不過，疑心稍釋；心裏想道：「這人卻是個喀士剛的人，就怕他係替主教辦事的人；我且來試試他。」特拉維慢慢的問道：「你是我老友的儿子，我相信

你的話，那薦書是被人偷了。現在朝廷秘密的事甚多，我要告訴你一二。外間謠傳說，國王同主教不對，其實他兩人好的了不得，假裝不對，蠢人被他們瞞過了。你是我老友的儿子，我甚不願意你上那陰謀詭計人的當；你上了當，就壞了。我是一片忠誠，替國王盡力，替主教盡力的。那主教是法國最有才幹的大臣。我現在同你說的話，你要自己細細的斟酌；你若是因為家事，或因為你自己實在願意，要同主教反對的人一氣辦事，我們的道路，是要分開的了：你我不能同在一處。我並不是無照應你的法子，但是現在我可不能安置你在我府內。我是以好友相待，故把實話相告；我同別的少年，還沒有這樣開誠布公的話。」那特拉維心裏又想道：「倘使那主教叫這少年奸詐的人來探聽我的，必定叫這人在我面前，極力說他不好，叫我心裏喜歡；如果我猜的是實，這少年就要罵那主教了。」誰知他此次却沒猜着。那達特安隨口答道：「我的意思，同統領的一樣。臨走的時候，我的父親告訴我：叫我只要聽國王主教及統領的號令，不聽別人的調度。他說這三個人，是法國最高無上的人。」——其實他父親說的，只是兩個人，達特安自己加上統領，也不過恭維的意思；接着又說道：「我是最尊敬那主教的。統領剛纔說的話，我聽見了，高興的了不得，因為我借此可以表白我的意見，是同統領一樣的，倘若統領不能盡以我的意見為然，請你仍舊的照應我。」

我看統領的交情，比什麼還重呢。」

特拉維聽了這話，見他又坦白，又伶俐，頗為詫異；心裏想道：「如果這人是來當奸細的，越伶俐是越可怕。」心裏仍懷着疑團，面上仍是不露，挽住達特安的手，說道：「你是個少年老成。不過現在我只能替你做到這個地步，但望你時常的來見我，便可以常同我商量，將來總可以同你再想法子。」達特安道：「統領的意思，大約是叫我找機會，顯些本事，無疑了；我想不久就可以做給統領看。」說畢，鞠躬，便要出去，特拉維止住他道：「你且等等。我寫信把你，交給那總辦；如果你看不起這信，我也不寫了。」達特安道：「我很想得那封信。我這次可小心了，不要失丟這信。那個要想法子偷我的信，我是不肯與他干休的。」特拉維聽了這話，不禁微笑，走到書桌寫信。那達特安看街上走過的火槍手。

特拉維把信封好，正站起，方要把信交與達特安，忽然看見他面紅發怒，跑出房外，大喊道：「你這次可逃不出我的手了！」特拉維叫道：「誰，誰？」達特安跑下樓，一面跑，一面喊道：「那個賊，那個反叛！」特拉維自言道：「這個瘋漢難道他見詭計不行，借此逃脫麼？」

●和尙 這所謂「和尙」指天主教裏的一種苦修的教士；譯文裏借譯做和尙。

①旁培 (Pompey) 世界著名的羅馬大將；約生於紀元前一六年。一生征討，所向皆捷；但在紀元前四十八年，沙利阿一戰，旁培軍大敗，亡至埃及，爲人謀殺。

②法沙利阿 (Pharsalia) 之敗 見前條。古時希臘 Thessaly 邦內的一個縣名。

③法蘭瑣 (Francis the First) 就是法王法蘭瑣第一查理的兒子；一五一九年，德皇 Maximilian 死，法蘭瑣是候補人，有繼位的希望，但其後皇位竟爲查理第五所得，於是法蘭瑣遂起兵攻查理；連戰數年，卒於一五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兵敗於巴維阿，法蘭瑣被擒。

④巴維阿 (Pavia) 見前條。是意大利北部的一個城。

⑤般爾 (Béarn) 法國古省名，喀士剛即屬此省；喀士剛語成爲此省方言。

## 第四回 達特安惹禍

達特安兩步跳出前廳，趕下樓去，一跳四級，不提防碰了一個火槍手；一面跑，一面說道：「對不起，我忙的很。」剛跑到樓下，那人一手拉住他的帶子，說道：「你忙得很麼？你想說一句對不起，就完了麼？這可使不得。統領今天還可以叫我們下不去，你可不能擺這種模樣給我們看。」——那人原來就是阿托士，醫生看過之後，正要回去。

達特安認得是他，答道：「我實在不是有意碰你的。我不妨再告訴你，我實在是忙的了不得。請你讓我走罷，我的事要緊。」阿托士放手說道：「你這個人，不見得懂禮法；我一看見就知你是鄉下來的。」達特安回頭答道：「你也不必問我是那裏來的，你也不配教訓我。」阿托士道：「爲什麼我就不配？」達特安道：「我是着急要捉一個人；不然，我要……」阿托士忙接住道：「你不必遠跑，就可以找着我。」達特安道：「在那裏找你？」答道：「就在喀米德所。」問道：「你幾時在那裏？」答道：「正午的時候。」達特安道：「正午我來找你。」阿托士道：「你可不要叫我等；等

到十二點一刻，我是來找你，割你的耳朵。」達特安道：「我差十分到十二點時便到。」說畢，又跑，同鬼迷的一樣，要趕那個人。

那時頗圖斯站在大門，同守門的兵說話；兩個站得相近，只容一個人打中間走過，那達特安像一枝箭打當中跑來。誰知那時刮了一陣風，刮起頗圖斯的外衣，剛把達特安裹起來。頗圖斯死命的拉住那外衣，達特安跑不出來，用力扯來扯去，把那人肩上掛的繡花帶子的底，全露出來。原來那條帶子，面上雖繡的好看，那陰面却是皮的；因那頗圖斯買不起全條繡金的帶子，只買了一條半金半皮的，故此常怕冷，常披上那件外衣。頗圖斯見了，大怒道：「你這人瘋了！那裏有這樣碰人的？」達特安擺脫出來，答道：「對你不起，我忙得很，我要趕一個人。」頗圖斯道：「你忙的時候，丟了眼睛的麼？」達特安道：「不。我的眼甚好，別人看不見的時候，我的眼都看得見。」頗圖斯怒極了，說道：「你這樣碰火槍手，你是該打！」達特安道：「你說打麼？你這話說得太重了。」頗圖斯道：「有膽子肯當面同仇家見仗的人，却不嫌這句話太重。」達特安道：「我明白了。你是見了仇人，不肯跑開的。」說畢，便大笑而跑。頗圖斯正要動手。達特安道：「等你不披外衣時，再打。」頗圖斯道：「今日一點鐘，在羅森堡後頭相會，如何？」達特安回頭答道：「我一點鐘必到。」

說畢，轉出街頭，四處找尋，看不見那人；路上逢人便問，跑到河邊，又回轉來，不見那人蹤跡；越跑越熱，那怒氣慢慢平下來了，想起那一早碰見的事——那時只有十一點鐘——第一件，因為匆匆忙忙的跑出來，得罪了統領；第二件，得罪了兩個火槍手，還要同他們比劍——那兩個都不是等閒之輩，一個可以敵數個的。細想起來，事體不妙；想起打架來，總要被阿托士刺死的，那頗圖斯的一仗，可以不打的了；不過少年氣盛，還盼望自己運氣好，比劍兩次，或者只受點傷，還不至死，自己說道：「我自己亦實在太粗心了。」阿托士肩上受傷，我為什麼剛要碰他那裏，他一定覺得痛的利害。最奇怪的，是為什麼他當時不拔劍，把我刺了。頗圖斯那件事，更不必講了，實在是豈有此理。」說到這裏，大笑起來，趕快四面的留心看，恐怕大笑又得罪了別人。又說道：「那頗圖斯的事，實在好笑；我雖然沒傷害什麼東西，總不應這樣的碰人。假使我那時不說那幾句姍笑他的帶子的話，也可無事的了。這些事，都是我自己招上身的。一件事未鬧了，又鬧第二件。」想到這裏，自己向自己說道：「達特安，這次如果徼倖無事，我勸你學講些禮法；你要曉得，講禮數的人，並不是膽怯。你看那個阿拉密，他溫柔講禮的很，却沒一個人敢說他是個懦夫。你要拿他作你自己的榜樣呀。哦！原來他在這裏。」

那達特安剛走到代吉隆府前，碰見阿拉密同三個御兵在那裏說話。阿拉密原先看見達特安，不過因為剛纔達特安在統領那裏，看見統領同他們發氣，故此不去招呼；達特安心裏要同他周旋，含笑的走上前來。阿拉密看見他，不甚想理他，四個人登時不說話了。達特安看見他們不甚理他，正想借話走開，忽然看見阿拉密丟了手巾，又看他把脚踏住；達特安以為他是不知道，無意踏住的，低了頭，從阿拉密脚下，把手巾扯出來，恭恭敬敬的送把阿拉密道：「你若丟了這手巾，你心裏是不會爽快的。」原來那手巾，四邊有通心花，一角上還有貴族的徽章。阿拉密看見紅了臉，把手巾搶過來。有一個朋友道：「阿拉密，你素來是小心謹慎的，波特里夫人既然肯把手巾借給你，你爲什麼還說你同她不對呢？」阿拉密瞪了達特安一眼，像是要刺死他的模樣；忽而十分和氣的對那朋友道：「這手巾並不是我的。我不曉得爲什麼這位先生交把我。我自己的手巾，還在袋裏。」說完，果將自己手巾掏出來，是細竹布的，並無花邊，又無徽章，上面只有他名姓第一個字母作記號。達特安知道自己鹵莽了。但其中有一個人，不肯放鬆，便假作鄭重的樣子，對阿拉密道：「如果你說的是實，我請你把那手巾交給我；因爲波特里同我是很熟的，我不能讓他夫人的手巾到處擺給人看，像戰勝品似的。」阿拉密答道：「你的道理是不錯，你對待我的樣子却不好，

我不能交給你。」達特安遲疑的說道：「實在我並不會看見這手巾從阿拉密先生口袋裏丟出來，我只看見他的脚踏住手巾，故我疑是他的。」阿拉密冷冷的答道：「這可是你錯了。」回頭對那一個同波特里相熟的人說道：「我忽然想起，我也同那波特里相熟，也同你一樣；看起來，這條手巾也許是從你口袋裏出來的。」那個人答道：「我可以同你賭咒，說不是的。」阿拉密答道：「且慢。如果我們兩個人都賭咒，總顯出一個說謊的來；我的滿搭蘭，我有一個妙法：我們何不一人扯一半？」那人答道：「每人扯半條手巾。」阿拉密道：「是的。」那餘人叫道：「這是索魯們判案的法子。阿拉密，你的辦法真不錯。」衆人聽見，都笑起來，那事便從此不提。

俄而衆人皆散，阿拉密同那幾個朋友是分路走的。當那幾個人說話的時候，達特安並未插嘴，等到他們同阿拉密分了手，達特安要同他周旋。阿拉密走開，並不理他；他便說道：「我剛纔是錯了，請你不要見怪。」阿拉密答道：「我老實告訴你：你剛纔所做的事，不是君子所爲。」達特安道：「什麼？難道你……」阿拉密忙答道：「我看你不是個馱子。你就算是打喀士剛來，也要曉得人家無緣無故是不把手巾踏在脚下的，巴黎也不是拿手巾鋪路的。」達特安生氣道：「你不要侮慢我。我是喀士剛的人，不錯的；你可要知道，我們喀士剛的人，是不大能容人的。作錯了事了，

歉，就完了。」阿拉密答道：「我不願意同你爭鬧。我不是強盜，又不是兇手，我不過暫時是個火槍手，我非到萬不得已，不肯同人打架；我看打架的事體，無甚意思。但是剛纔那件事，不是頑的。你這麼一來，把一個女人的名字，牽涉在裏頭。」達特安道：「那可不是我的錯。」阿拉密道：「我已經告訴過你，那手巾不是打我的口袋出來的。」達特安道：「你說了兩次謊了。我却確見那手巾是打你的口袋出來的。」阿拉密道：「你還是這樣說麼？等我們來教你些規矩。」達特安道：「你是一個教士，我請你作你的教士去；我正要同你較量較量，請你馬上就拔劍罷。」阿拉密道：「且慢。我們剛在代吉隆府前，主教手下的人甚多；主教大約很想我的腦袋，不過我還要把我的腦袋裝在兩肩上，若講到殺你，我可沒有什麼不願意的。不過我要尋一個好點的地方，等你死了，你不能誇嘴，說你是什麼樣死的。」達特安道：「你且不要太穩當。我請你把那手巾收好；不管那是誰的，將來你總得著他的用處。」阿拉密道：「你是喀士剛人麼？」答道：「是的。你說等等再打，可爲的是妥當起見？」阿拉密道：「是的。火槍手原是不講妥當不妥當的，教士們却是要講的；我不過暫時當火槍手，我不能不盤算。我今日兩點鐘，在統領府內等你；見面的時候，我們再定相會的時刻和地方。」說畢，兩人鞠躬而別。

阿拉密向羅森堡走，達特安記得十二點鐘有事，便向喀米德所而去，路上自言道：「無論怎麼樣，也要做到底。那怕死了，也不如死在御前火槍營軍人手裏。」

●喀米德所 (Carnes-Deschaux) 巴黎城中的一個古廟，詳見下回本文第一節。

●羅森堡 (Luxembourg) 巴黎城中有名的大建築，乃路易十三的母后 Marie de Medicis 在一六一六年所建築。

●滿塔蘭 (Montaran) 就是和阿拉密譯話的那個人。

●索魯門 (King Solomon) 古猶太王大衛的兒子，以公平善判獻著名。

## 第五回 雪恥

達特安在巴黎無朋友，比劍找不着陪證人，只好讓阿托士替他找陪證；他心裏算計定了，見面的時候，先同阿托士陪不是，却不要自己太失了體面。他的意思，甚不想同那人比劍，爲的是那人本已受了重傷未愈，自己若是輸了，臉上更不好看，自己若是贏了，人家又要說他太佔便宜。看官要知道：那達特安並非等閒之輩，他自己知道同那幾個人比劍，是兇多吉少的，不能不處處的盤算；他先把各人的性情想了一想，然後定一個對付他們的法子。他最稱讚的是阿托士，要想同他分辨明白，就不相打；他見了頗圖斯，便先要告訴他，如果自己打贏了，是要把那繡花帶子的故事，到處傳播的，叫天下的人都去笑話他；想到阿拉密，他是一點不怕的，他要好好的把他打倒了，至少也要在他臉上拉一刀，把他俊俏的臉弄壞了。他想起父親臨別的話，他主意打得更牢了；趕緊的向那喀米德所來。原來這是個大廟，在曠野中間；那時法國人動不動同人比劍，巴黎人比劍，都喜歡到這裏來。

他走到廟外的空地來，看見阿托士已先到了——那時剛打十二點鐘，——看見阿托士仍帶重傷的病容坐在那裏等他；看見他來了，起身，恭恭敬敬的相迎。達特安一手拿帽子，一手伸出來，同他相會。阿托士先開口道：「我請了兩位朋友來同我作陪證，現在還未到。他們來遲了，這也奇怪，他們平常不是如此的。」達特安答道：「可惜我沒陪證的。我昨日纔到巴黎，除了我父親的老友特拉維統領外，我是一個朋友都沒有。」阿托士想了一會，答道：「這是不幸的事。倘若我把你打死了，怎麼樣呢？你這樣年輕的小孩子，我實在不願意殺你。」達特安答道：「你忘記了，你的傷還未好，身上還是痛。」阿托士道：「痛得利害。你碰我的時候，痛得更兇。我用左手同你打，我兩手都會用的，你估不了便宜。你若從來沒有同用左手的人交過鋒，恐怕你要吃點虧；可惜我沒有預先把這話告訴你。」達特安鞠躬道：「你如此關照，我甚感謝。」阿托士謙讓的說道：「你叫我很不安。我們換別的話談談罷。啊，你碰得我好痛；我的肩膀，疼得同火燒的一樣。」達特安拿出刀傷藥道：「讓我同你……」說猶未畢，阿托士詫道：「這是什麼？」達特安道：「我的母親傳授我極好的刀傷藥。我自己也用過，極有靈驗的，包你三天就好；等你傷好的時候，再同你打。」達特安說得誠誠懇懇的，隨便什麼人看見，都曉得他是至誠，並非規避。阿托士答道：「你的意思甚好，我

是領略你的好意。不過我不能照辦。從前，大查理<sup>①</sup>之世，那些義俠之士都是慷慨激昂的，都可以做我們的榜樣，可惜我們不幸，不生在那個時候。現在是主教的時代，若等三天，人人都知道了，那便打不成。我想我那兩個朋友，是永遠不來的了。」達特安道：「你不必著急。你若是急於把我打倒了，我馬上就可以動手。」阿托士道：「這話說得妙。我看得出你這個人，又明白，又仁慈，我是最喜歡你這樣的人。我們倘若相打之後，彼此都不死，我要同你結交，做個得意的同伴。你若是不著急，我要等我那兩個朋友來；我却並不著急，照規矩，是要陪證的。哈！有一個來了。」遠處的果然有一個身軀壯大的人來了。達特安驚訝道：「頗圖斯是你的陪證麼？」阿托士道：「是的，你不嫌麼？」達特安道：「好的，我並不嫌。」阿托士又道：「那一個也來了。」達特安回轉頭來，看阿托士指的那一方，認得來的是阿拉密；達特安喊道：「阿拉密也是你的陪證麼？」阿托士道：「是的，你還不曉得麼？我們三個人是不離開的。不論在城裏，或在宮裏，那些禁軍火槍手都知道阿托士、頗圖斯、阿拉密三個人，是分不開的。但是你從大斯來……」說猶未畢，達特安攔道：「我是從塔爾比來的。」阿托士道：「你是不曉得的。」達特安答道：「人家說你們三個人的話，真是不錯。」

說到這裏，頗圖斯已經到了，對阿托士抓手見禮之後，站在那裏，把眼瞪那達特安，現出不勝

詫異的樣子。著書人要補明一筆，那頗圖斯把帶子換了，並未披外衣。頗圖斯問道：「這是怎麼講？」阿托士指著達特安，同他鞠躬的答道：「我就是同這位比劍。」頗圖斯喊道：「我也是要同他比。」達特安道：「那是一點鐘的事，時候還早了。」那時阿拉密也跑上來，說道：「我也是要同他比。」達特安道：「那是兩點鐘的事。」阿拉密問道：「阿托士，你是爲什麼事要同他打？」阿托士答道：「我也不甚曉得，不過爲他碰了我的肩膀。」又問道：「頗圖斯，你又爲什麼也到這裏？」頗圖斯臉紅了，答道：「誰知爲什麼？我不過想打就是了。」阿托士眼快，看見達特安微笑的答道：「我們是因爲論衣服，意見不合。」阿托士問道：「阿拉密，你又是爲什麼呢？」阿拉密遞眼色與達特安，叫他不要說出實在情形，答道：「我們却因辯論宗教，意見不合。」阿托士又看見達特安微笑，阿托士轉頭向他問道：「是爲這個緣故麼？」達特安答道：「是的。因爲阿格士丁經論②上有一段的話，我們的意見不合。」阿托士道：「真是少年聰明。」

達特安道：「你們三位都在這裏，讓我陪不是。」他們聽了這話，阿托士繃了眉頭，頗圖斯微笑的，阿拉密搖頭，露出看不起人的意思。達特安作出驕傲的樣子，對三個人說道：「你們不要誤會我的意思。我剛纔陪不是，爲的我自己恐怕要失約，不能彀同你們三個人都打遍了。第一

次是阿托士先同我比，頗圖斯露臉的機會，可就少了些；阿拉密更無望了。我是爲這件事陪不是。阿托士，你要預備了。」說完，拔出劍來，着急的要動手；那時不講三個火槍手，就是全營來了，他也不怕的。那時剛在正午，太陽在天頂，那空地上熱得很。阿托士拔了劍出來，說道：「天氣甚熱，我不能脫外衣；因爲我傷口又流血。你未刺着我出血，我不願意你看見我的血討厭。」達特安道：「你體貼人情的很。不論是我刺的，或是別人刺的，我看見你怎樣勇敢的人流血，心裏可惜；既然如此，我也不脫外衣了。」頗圖斯着急道：「你們不要互相恭維了。我們還有兩個人在這裏等挨班呢。」阿拉密說道：「你說你的。我不着急。他們兩個人說的不錯。」阿托士預備好了，問達特安道：「你預備了麼？」達特安道：「我只等你。」說畢，兩人交戰起來。

纔一動手，就有一隊主教的親兵，伽塞克統帶着，從那邊來了。兩個陪證嚷道：「主教的親兵來了，快把劍收起來。」那時已是遲了，那兩個人的樣子，一看就知是比劍的。那伽塞克一面上前，一面招他的手下人跟來，說道：「火槍手又打架麼？上諭都不管了嗎？難道那上諭下來之後，是叫你們違犯的嗎？」阿托士恨極的答道：「這個太不公道。若是我們看見你們的人打架，我們是從來不干預的；你還是讓我們打，你們在旁邊看熱鬧。」伽塞克答道：「這是辦不到的。上諭是要

遵的。收起劍來跟我們走。」阿拉密學那伽塞克的樣兒說道：「你請我們走，我們是很願意的；不  
幸我們作不到。特統領分付過的，他的號令也是要遵守的。請你們諸位走開罷，你們在此沒有什  
麼事了。」那說話無忌憚的樣子，把伽塞克激惱了，說道：「你若不聽我的號令，我就要叫他們動  
手了。」阿托士一半同自己說道：「他們有五個人，我們只有三個人，又要喫虧了。我只好死在這  
裏；我再沒面孔第二次敗了去見統領。」

登時阿托士、頗圖斯、阿拉密、三個，肩靠肩的站齊了；那伽塞克也叫他們的人站好，預備攻打。  
當下達特安自己思量，究竟幫那一邊；這是最要緊的當口，一個人終身的前程，就靠這俄頃之間；  
他要分別清楚，是幫國王，還是幫主教？擇定之後，是不能追悔的；並且動起手來，就是犯法，就是同  
國裏第一個有勢力的人作對，那個人的勢力，也許比國王還大些；這幾層的道理，他都想到了。總  
算虧他的，馬上拿定主意，回頭向火槍手道：「剛纔阿托士說錯了。他說三個人，其實連我算是四  
個人。」頗圖斯道：「你怎麼也算一個呢？」達特安道：「我雖是未穿你們的號衣，我心裏却是一  
個火槍手。不管怎麼樣，我跟你們一路走。」伽塞克勸道：「小兄弟，你走開罷！你若保住你的身  
體，趕緊走罷！」達特安那裏肯走。阿托士拉他的手道：「你真是個好漢子。」伽塞克喊道：「你到

底怎樣？」頗圖斯對阿拉密說道：「這件事，趕緊的要定規了。」他們看見達特安年輕，無見識，在那裏半信半疑的，不敢就要他幫忙。阿托士道：「就是他幫我們的忙，我們也不過是三個大人，一個小孩子；那三個裏頭，還有一個是重傷未痊的。」頗圖斯道：「我們萬不能讓他們。」阿托士道：「那是不能的！」達特安看見他們猶豫未決，喊道：「諸位讓我試試，我敢保打贏了。若打不贏，我也是不離開這裏的。」阿托士道：「請問這位好漢尊姓大名？」答道：「我叫達特安。」阿托士道：「好極，我們四個人在一路。」伽塞克又喊道：「你們打定了主意沒有？」阿托士道：「打定了。」又問道：「你們打的什麼主意？」阿拉密拔出劍來說道：「我們要同你打。」伽塞克道：「什麼你們拒捕麼？夥計攻上去！」那兩邊的人，登時打起來。

兩邊都是好劍手，本事都是可觀的。阿托士敵住克荷薩，——他是主教最得意的心腹；頗圖斯敵住畢克拉，阿拉密抵住兩個；達特安直攻伽塞克。他是並不畏懼，不過跳到那身體壯大的人面前，心裏未免一跳。那達特安跳來跳去，忽而在左，忽而在右，忽然跳到面前，忽然跳到背後，如活虎一般，一分鐘裏頭，換了二十個招架的樣子。伽塞克是個頑劍的好手，費了許多精神，本事纔抵得住達特安這樣不守常規的戰法；他的一擊一刺，達特安却擋得甚妙。後來伽塞克力竭了，

看見打不過一個小孩子，心中大怒，亂打起來；那達特安看見機會來了，慢慢用起詭計來，加倍出力的打；伽塞克以為可以收功，用盡狂力，一劍撲來，達特安早已留神，輕輕架住，趁他不及隄防，一劍刺去，伽塞克登時倒地，如死人一般。

那時達特安略定一定，回頭看他的朋友，打得怎麼樣。阿拉密打死了一個人，尚在同那一人鬪；頗圖斯臂上受傷，把敵人的腿傷了，但是兩個人的傷都不重，還在那裏惡鬪；阿托士被克荷薩打傷，臉色死白，仍在那裏招架，換了左手拿劍。按比劍的規則，達特安可以幫他的朋友，一時拿不定去幫那一個，一眼看見了阿托士的情景，他跳過來對克荷薩喊道：「你預備好了！不然，我是一劍把你刺死了。」那時阿托士兩腿酸軟，站立不穩，對達特安喊道：「你不要殺他，等我歇一歇，同他算舊帳。頂好你把他的劍弄丟了。」果然那劍便飛開了二十步遠。阿托士喝采道：「好極，好極！」克荷薩跳向前頭拾劍，又被達特安一脚踢住了；克荷薩跳向那死在地下的親兵，奪了他的劍，又跳轉來，攻達特安。那時阿托士喘息過來，又同克荷薩戰。達特安知道他歇過，不用幫手，走開了；不到幾分鐘，克荷薩咽喉受傷倒地。

那時阿拉密又把那一個親兵打倒在地，在那裏叫喊求饒。只剩了頗圖斯還在那裏同畢克

拉打頗圖斯一面打，一面在那裏笑話他的敵人，畢克拉却一點也不放鬆。他們兩邊打了好一會子，時時刻刻怕巡兵來擊。阿托士、達特安、阿拉密等叫畢克拉降。畢克拉腿上雖受了傷，還是不肯罷手；伽塞克一隻手按住地，擡起頭來，對畢克拉說道：「你降了罷。」畢克拉也是個略士剛人，不肯降，把劍指地下答道：「現在只剩我一個，我要死在這裏。」伽塞克道：「你一個人，如何敵四個人？我是你的統領，我叫你降。」畢克拉道：「你是統領，我是要遵號令的，我就降了。」他却不願把劍獻與敵人，遂折斷了，丟在牆腳，兩手交胸，在那裏唱歌。那火槍手們看見此人如此勇敢，不免肅然起敬。衆人對他行了軍禮，把劍都收起來；達特安也收了，同畢克拉兩個人，把克荷薩同那阿拉密所傷的親兵，擡到廟裏；第四個親兵是死了。他們把廟裏的鐘打了幾下，拿了搶來的四把劍，便向特拉維府裏來；路上高興的如同發狂，手拉手的在街上走，一條頂寬街，不穀他們走的。碰見火槍手就告訴他，他也跟住熱鬧。達特安夾在阿托士、頗圖斯當中，樂到如登了第七層天一樣，走到院子時候，說道：「我雖然未曾入你們的軍籍，我已經幫你們打了一仗了。」

●大查理(Charlemagne) 亦稱 Charles the Great 七七一年後爲法王，八一四年崩。大查理武勇善戰，威震

③大斯 (Dax) 法國領名屬 Landes。阿托士只知達特安是初到巴黎的鄉下人，却不知道他是那裏人，故遂謾以爲大斯了。

④塔爾比 (Tarbes) 今爲 Houtès-Pyrénées 省之省會。Houtès-Pyrénées 卽古喀士剛尼地方。

⑤阿格士丁 (Saint Augustine) 最有名的拉丁學者，生於三三三年，死於四三〇年。他研究基督教的經典，著作宏富；基督教徒辯論經典的時候，不論是天主教徒耶穌教徒，都喜援引阿格士丁的議論以自重。

⑥伽塞克 (de Jussac)

⑦克有薩 (Cahusac)

⑧畢克拉 (Bicarat)

## 第六回 路易第十三

他們打架的事體，驚動了許多人；特拉維當面的申飭他們，背地裏禁不得高興，但是不能不先告知國王，趕緊跑到盧弗宮，可惜已是遲了，那主教已先到了，國王並沒傳見特拉維。

到了晚上，國王關牌贏了，十分高興，特拉維入宮伺候，國王見他到了門口，說道：「統領，你快進來，我要申飭你。你可知道，主教又在這裏說你的火槍手不好？他難受得很，今晚總不高興。你可知道，你的火槍手，見直的是天不怕地不怕的，他們見直的是些死囚。」特拉維是極會看風頭的，看見這個情形，便答道：「他們是極可靠的，同小羊一樣的馴良。他們不想別的，只想拔劍相向，替我王盡力。有些時候，他們也是沒法，主教的親兵總要同他們爭鬪，爲的是本營的體面，他們怎麼好讓人糟踐，不去自己保護自己呢？」國王攔住說道：「你聽聽我們這個好漢統領說，好像他的人，就是庵裏的尼姑一樣。特拉維，我老實的說罷，我很想降伏你，把你的差使交把薛摩羅小姐。●我曾經應許她一個庵主。●你可不要想我只聽你的一面之詞，我要聽聽兩面的說話，你却不要

忘記了，人家都叫我公道的路易。不必忙，我是要慢慢的查。」特拉維道：「我相信王上一定秉公辦理的，我慢慢的等就是了。」國王道：「你只管等罷，我可不要你久等。」

過了一會子，國王的手運壞了，他贏的錢，慢慢輸了；國王借端起來，把贏的錢，裝入口袋，說道：「拉烏威，你來替我，我要同特拉維維有要緊的事商量，我桌子上還有八十個路易。」你也如數的拿出錢來，我不要輸錢的人說閒話。公道要緊。」轉過頭來，把特拉維維領到窗口問道：「統領，你說的是主教的親兵先挑火槍手的？」答道：「他們常常是這樣的。」問道：「是怎麼樣起手的？兩邊的話，判案的都要聽聽。」答道：「起首是沒什麼的。我手下頂好的三個人——他們的名字，陛下是曉得的，他們的忠心，陛下是知道的，也不止一次的了，——那三個人，同一個喀士剛人，——那人是今日初到，來投效的，同他們纔認得，——他們約好，要到聖遮猛，在喀米德所會齊；到了那裏，就有五個親兵，伽塞克爲首，也到那裏，同他們鬧起來。我看那親兵們是因爲自己的事，背地裏要違犯陛下禁止比劍的諭旨。」國王道：「我看也是的，他們要在那裏比劍。」特拉維道：「我也不能無故的控他們，陛下也明見，五個人拿了兵器，到那裏作什麼。」國王道：「你的話不錯。」特拉維接住道：「他們看見我的人在那裏，他們自己的事先丟開了，要同我的人鬧；陛下明見，火

槍營是陛下的親兵，是自然同主教的親兵不對的。」那國王很下氣的說道：「是的。國裏不幸，他們要分出黨來，常常的要爭勝，也不是事。你說是他們先挑你的人？」特拉維道：「不過我看情形是很像，我可不能說一定是這樣；陛下明見，要查出實在的情形，却不容易。那裏人人都能彀明見萬里，叫人家都稱呼公道天子，如陛下的呢？」國王道：「你的話不錯。當日鬧事的時候，除了你的火槍手，我聽見還有一個年輕的人在場，是麼？」特拉維道答道：「有的。內中一個是先前受傷的。可見是陛下的三個火槍手，一個先前已受重傷的，還有那個年輕的，共總四個人，不獨抵當住主教的五個最有本事的親兵，並且把四個都打倒了。」國王高興的了不得，說道：「這是大勝了，見直是全勝了。」特拉維道：「全勝之至。也比得上從前在賽橋那一勝。」國王道：「共總是四個人，一個先前受傷的，一個年紀還輕；那個年輕的人是誰？」特拉維道：「那個還算不了成了的人，這回可出色的很；我要趁這機會推薦給陛下。」國王道：「他叫什麼？」特拉維道：「他叫達特安，是我老朋友的兒子；他的父親，很打過仗，同老王出過力的。」國王道：「你說這少年很出色。你把情形告訴我，我最喜歡聽大膽人作的事。」說畢，一手叉住腿，一手搓鬚。特拉維道：「達特安不過是個大一點的小孩子，穿的是平民衣服；主教親兵的首領看見他年輕，又看見他不是營裏的人，故

此沒有動手的時候，叫他先走開。」國王攔住說道：「特拉維，你曉得是他們先打。」特拉維道：「陛下說得是，那是無疑的了；不管怎的，他們叫他走開。他答道：「我心裏是個火槍手，要盡忠於王上，故此要幫火槍營的忙。」國王道：「真好個膽大的少年！」特拉維道：「他果然幫我們的人，十分替陛下出力；出色的很，是他把伽塞克身子刺通的。因為這一層主教很生氣。」國王道：「這小孩子刺通伽塞克身子麼？說來難叫人相信。」特拉維道：「我說的是實在情形。」國王道：「那伽塞克是國裏有名的一個使劍的好手。」特拉維道：「他這次遇着敵手了。」國王道：「特拉維，我想見見他，你叫他來，我們替他想想法子。」特拉維問道：「陛下幾時見他？」國王道：「明日中午。」特拉維道：「只帶他一人來見麼？」國王道：「四個一同來。我要謝謝他們，如此忠心的人，却不多，應該酬報他們。」特拉維道：「明日十二點鐘，我們來盧弗宮伺候。」國王道：「等等，不要忘了從後樓梯上來；我們不必叫主教知道。」特拉維答應着。國王又道：「特拉維，你要曉得，諭旨是諭旨，打架可是犯法的。」特拉維道：「陛下明見，這次打架，同平常比劍不同，並未有先約好的，請看他們五個人，我們三個人，又湊上一個小孩子，便知是沒有預約在先了。」國王道：「這是不錯，且不管他，你不要忘了從後樓梯來。」特拉維不禁微笑，看見居然把這懦弱的國王說動了，叫他同主

教反對，心裏覺得舒服。於是對着國王鞠躬盡禮，走出宮來。

當天晚上，那三個火槍手，都知道明天見國王；他們是常去的，不算什麼稀奇。惟有那達特安，他是個喀士剛人，異想天開，以爲這一次他的前程有了，一夜在那裏作好夢。明早八點鐘，他就走到阿托士那裏；阿托士已經穿好衣服，正要出去。他原已約定頗圖斯、阿拉密兩人，在羅森堡旁邊打網球，順便就約達特安同去。達特安從來沒見過，又聞得沒事，就同走了；到了那裏，那兩個人已經在那裏打球。阿托士是個好手，同達特安合了夥，同那兩個對打；打了幾下，知道他傷尙未好，打不了球，因此這邊只得達特安一個人。達特安因爲自己不會打，只好罷了，拋球作耍子。忽然頗圖斯用力甚猛，那球在達特安臉旁飛過，幸未打着。達特安想了一想，如果臉上打了一球，是不能見國王的，豈不是拋丟了前程；想到這裏，便對那兩個人說，實在不會頑球，等學會再來，今日且先不頑。遂跑到旁邊坐下。

誰知旁觀的人中間有一個是主教的親兵，因爲同伴打輸了，裝了一肚子的氣，昨晚銷假回來，正想找機會來報仇。他這時看見了機會，特爲大聲的同他的同伴說道：「想來那個人不過是個火槍手的學徒；你看他見了球就這樣害怕起來！」達特安聽見了，同被毒蛇釘了一口一樣，怒

目看那說話的人，又見他一面搓鬚，一面叫道：「你只管看我，你要看多久，就多久。我剛纔說的確是從心裏出來的。」達特安低聲答道：「你的意思顯明的很，請你跟我來。」那親兵問道：「時？」答道：「就是現刻。」又問道：「你可曉得我是誰？」答道：「我不曉得，我不要曉得。」那人說道：「你太莽撞了！你若是曉得我的名字，你就不這樣快快的喊我出來。」達特安問道：「你是誰？」答道：「我叫波那朱。」達特安道：「波那朱先生，我在外相候了。」那人答道：「我就來。」他的同伴道：「波那朱，你慢慢的去，不要叫人看見我們是一塊出去的。我們不要叫人看見。」波那朱道：「你說的不錯。」他心裏却是詫異，爲什麼說出名字之後，那少年一點都不理會。原來波那朱最是有名喜歡打架的，巴黎的人都是都曉得的，惟有達特安他是初到，故此不知。頗圖斯同阿拉密打球打的高興，阿托士旁觀看得入神，都不覺得那達特安出去了。

達特安在外等候，不一會子，波那朱也來了。達特安因爲十二點鐘還要見國王，心裏著急，四圍看了一看，見街上無人，便對他的敵人道：「你今日徼倖得很，只要同火槍營的學徒較量。我總要盡力的對付來罷。」波那朱道：「且慢。我看這裏地方不妥，我看還是到聖遮猛，或是柏力奧，似妥當點。」達特安道：「你說的也有理。不過我是等不及，十二點鐘還有要緊事。那趕緊預備罷！」

波那朱立刻拔出劍來，跳過來就攻，要使出下馬威來，嚇唬小孩子。達特安自上次打贏之後，有了閱歷，有了把握，不獨比從前鎮靜，還要膽子大些。交手之後，達特安地步站得穩，波那朱倒退後了一步，把劍向旁邊一閃，達特安把劍一送，刺着敵人肩膀；波那朱說「不要緊」，直撞上來，碰着達特安劍尖，幸沒跌倒。他還不肯認輸，直向脫力木<sup>●</sup>的宅子跑來，他的親戚住在那裏。達特安還不知他重傷了仇人，苦苦的追來，幾乎結果了波那朱。不料打球場吵起來，有兩個人手拿着劍，跑出來，攻達特安；阿托士、頗圖斯、阿拉密，也趕來，把那兩人打跑，救出同伴來。波那朱同時倒地。那兩個人見勢不敵，大喊道：「救命呀！脫力木的人來救命呀！」就有一隊人從脫力木住宅跑出來，攻火槍手及那少年；那火槍手見勢不好，亦喊道：「救命呀！火槍手來呀！」原來那時候的軍人，都是同火槍手要好的多，當下有德西沙<sup>●</sup>所帶的三個禁兵，在那裏走過，兩個就上前幫火槍手，一個跑回統領府報信，統領府院子裏是常常有火槍手的，聽見了，都跑去幫忙。那時打的真是熱鬧，火槍手的人多，主教親兵同脫力木的人，退入宅裏，關閉大門；波那朱是早已撞進去了，傷的甚重。達特安他們在門外大鬧，要放火燒宅。忽聽見打十一下鐘，只好罷手；還弄了些大塊石頭，軋門，軋不安，只好回府。

特拉維已知道又鬧事了，催他們道：「時候不早，該到羅弗宮了，我們要先發制人，不要讓那主教先去。我們要說今日的事，是昨日的餘波，兩件事併作一件辦。」他便帶了那四個人，一直到羅弗宮來，誰知國王已經去了聖遮猛的大樹林打獵。特拉維以為不確，又問一番；後來見是確的，眉頭縐了，問道：「是昨晚說定打獵的麼？」侍者答道：「不是的。今早圍場總管來說，有個好鹿，王上初時不去的，但王上最好打獵，後來也就答應了。飯後動身的。」特拉維問道：「今早王上見過主教麼？」答道：「想是見過，我今早看見有人套主教的車。我問他們，主教要到那裏去，他們說是去聖遮猛。」特拉維對四個人道：「他先去的了。我今晚必定見國王，你們先躲在一邊罷。」特拉維是知道路易第十三脾氣的，他的主意總是不錯，那四個人只好聽統領的話。統領隨分付他們回去聽信。

特拉維到了府，就首先發作，寫了封信，叫人送到脫力木宅子，叫他把主教的親兵闖出去，責成他懲辦他的用人，罰他們擅打王上的火槍手。誰知波那朱的親戚早已把事由告訴了脫力木，脫力木回信說是：「火槍手先滋事的。你們的人還要放火燒我的宅子。」特拉維看見打筆墨官司無用，自己親身去面說。

兩人見面，十分客氣；兩個都是極有膽子，極有體面的人。脫力木奉的是耶穌教，從來不附黨，入宮的時候也不多，却不把黨政來害私交的；他今日雖十分恭敬，却比平時冷淡些。特拉維先開口道：「今日的事，兩邊都有點錯，我特爲來商量了。」脫力木答道：「我也願把這事結結實實的查究。我是已經查過的了，看起來是你們火槍手的不是。」特拉維道：「閣下是個公道人，最講道理的；我有一個辦法，想來閣下是聽的。」脫力木道：「我很願意聽你的辦法。」特拉維道：「我先要問你，你的家臣的親戚波那朱，怎麼樣了？」脫力木道：「傷的很重。那肩膀的傷，是輕的，但是肺傷甚重。醫生說是了不得的。」特拉維道：「受傷的人尚省人事麼？」答道：「尚省人事。」問道：「能說話否？」答道：「尚能說話，但不甚容易。」特拉維道：「我們同去看他，勸他說實話；他說的話，我絕不駁。什麼責成，我都擔任。」脫力木略想一會，也答應了。兩人到了受傷人所住的房，他看見了，尚要起來，因傷重不能起，幾乎暈倒。趕緊進藥，吃了好些。特拉維就請脫力木問話。特拉維料的不差，那人雖是奄奄待斃，說的却是實在情形，一字不假。特拉維意思就是要他說實話。當下同波那朱說了望他早日痊愈的話，辭別脫力木，回到自己的府，便請那三個火槍手同達特安來吃飯。

特拉維是極好客的，只是座中從來沒有主教的朋友；席上談的，都是那兩次打架的話。達特安兩次都打贏了，座上的人都恭維他；那三個火槍手聽見了，也毫無妒忌之意。到了快六點鐘，特拉維就說要入宮，因約定召見的時候過了，他同那四個人就不從後樓梯進去。國王打獵還未回來，只好先在前廳等候；等了半點鐘，王上回來了，就傳見達特安心裏亂起來，再等幾分鐘，他的前程就定規了，兩隻眼不停的看那扇門。路易第十三果然出來了，還穿打獵衣服，鞋子上都是塵土，手裏拿了獵鞭。達特安一眼望過去，就知國王不甚高興。王上進來，百官分兩旁站班，他們明知王上發怒，也要王上怒目看看他，覺得比不看的好。那三個火槍手前進一步，達特安仍站在後面。王上原是認得那三個人，這時却並不理會。路易兩眼落在特拉維臉上，特拉維兩眼回看，神色不變。路易轉眼看了別處，嘴裏唧咕着走了進去。阿托士說道：「這次情景不好，恐怕沒機會得着勇號。」特拉維道：「你們四人在這兒等十分鐘，等我先進去，如果我十分鐘還不出來，你們先回府，久等是無益的了。」那四個人等了十分鐘，一刻鐘，二十分鐘，特拉維還未出來，只好先走了；心上覺得不安，不曉得鬧出什麼亂子。

再說特拉維進去，臉上是個強硬的樣子，看見王上十分的不高興，坐在椅子上，用鞭桿打那

靴子；特拉維故作高興的神氣，恭恭敬敬的問王上聖安。王上答道：「身體不好！身體不好！悶的死了。」——路易是慣說這種話的，常常的把百官拉開一個，到了一邊，同他說道：「讓我們兩個人今日去受悶罷。」特拉維聽了，答道：「怎麼陛下覺得悶？今日打獵，不盡興麼？」國王道：「有什麼興！事體是一天壞一天。近來的野獸，走過是不留氣味的；不然，那些獵狗是沒有鼻子的。我們放了一隻大鹿，趕了他六點鐘，正要合圍的時候，聖賽們正要吹號筒，那羣獵狗却嗅錯了，跑去別的地方追，原來是個小鹿。你看，我是要去開打獵的了，同我從前去開頑鷹的一樣。特拉維，我真是個沒運氣的國王。我只有一隻大北鵬，前天死了。」特拉維道：「陛下着實失望，我聽了也難受。但陛下現在還有許多鷹鵬之類。」國王道：「有是有的，誰去教呀？教鷹鵬的人，現在沒有了，只剩我一個人，還懂得點；等我死了，就沒人打獵，只好拿陷阱籠子網子頑頑罷。我又沒時候教幾個徒弟，那主教又常常的來囉唆，不叫我有一點空；不是講西班牙，就是講奧大利，英吉利；不必說主教罷，特拉維，我也不高興你。」特拉維是早已知道的了，他曉得國王的脾氣，他曉得慢慢是要說到他自己身上，遂故作驚訝的神氣，問道：「陛下因什麼事不高興我？」路易問非所答的說道：「你這樣，就算盡職嗎？就因為這樣，我就叫你當火槍營統領嗎？他們跑去行刺人，半城都鬧起來，又要放

火燒人家的房子；你坐在那裏不管。我也許太着急了，說你不好。大約你現在來告訴我，你已經把那些人都監禁起來了，你是秉公的把這事辦結了。」特拉維冷冷的說道：「沒有。我是來請旨懲辦犯事的人。」國王道：「你怎麼說？」特拉維道：「我說的是人家冤枉我們的人。」國王喊道：「怎麼樣？這可是件新鮮事了。難道你說剛纔我說的話，是靠不住嗎？難道你那該死的三個火槍手，同那個小子，沒有同野人的一樣，打那波那朱，打的他快死嗎？難道你說，他們沒有把脫力木公爵府圍起來，要放火燒嗎？論起他那府裏，都是耶穌教人塞滿了，打仗的時候，是要燒的。現在昇平世界，豈不是反了嗎？特拉維，難道這些事，是賴得丟的嗎？」特拉維問道：「陛下是那裏聽來的這一段奇怪的新聞？」國王道：「還有誰就是那個人；他常我睡的頂着的時候，他可睜着兩眼，靈醒的很；當我頑耍的時候，他可要翻天攪地的辦他自己的事；他那個人呀，什麼事都管，內政也管，外交也管，法國的事也管，歐羅巴全洲的事也要管；就是這個人告訴我的。」特拉維道：「除非陛下說的是上帝爺，不然，那個能般比陛下的勢子還要高出怎麼些來呢？」國王道：「不是的。我說的是法國柱石之臣，很聽我調度的一個臣子，我的獨一的好朋友，就是那主教是也。」特拉維道：「主教並不是教王呀。」國王道：「你這話怎麼講？」特拉維道：「我說的是惟有教王是立於不倒不

敗之地的。主教還設不上呢。」國王道：「難道你說他騙我欺我麼？你要控告的可就是他，如果是的，你趕快的說。」特拉維道：「我並不是說他騙陛下，是說他自己聽錯了別人的話，自己騙自己；他向來同陛下的火槍手有意見，他誣賴了他們；他聽來的話，是靠不住的。」國王道：「這話是脫力木公爵說的，你可沒得辯了。」特拉維道：「這件事體，同公爵大有關係，他那裏肯說公道話；然而我却相信公爵是個顧體面的人，我很願意拿他的話當憑據；可是要先約好一件事。」國王道：「那一件？」特拉維道：「是請陛下叫他來，陛下自己盤問他，不許有旁聽的人；問了之後，請陛下馬上就傳我來。」國王道：「公爵判了案，你肯依麼？」特拉維道：「肯依。」國王道：「他要怎麼辦就怎麼辦麼？」特拉維道：「自然。」國王當下就喊向來最相信的內侍，名叫赤斯尼，說道：「你馬上打發人往脫力木府，說我今晚要同他說話。」特拉維道：「請陛下見了他之後，馬上就傳見我，不要先見別人。」國王道：「一定。」特拉維道：「我明早來伺候。」國王道：「很好。」又問道：「幾時來好？」國王道：「隨便。」特拉維道：「如果來的太早，恐怕驚擾陛下。」國王道：「我那裏還有覺睡！我現在沒有覺睡了，全是作夢。你只管早點來，七點鐘罷。你可要記得，如果是你的火槍手不是……」特拉維忙接住道：「如果我的火槍手不是，自然是把那些人交把陛下，聽候陛下秉公

的辦。陛下尚有話分付麼？」國王道：「沒有了。人家叫我公道路易，不是無故的請了，明天見罷。」特拉維鞠躬，說了句祈禱的話，就出來了。

再說那天晚上，路易果然睡的不舒服；特拉維是更不必說了。第二天早上六點鐘，那三個火槍手同那小子，就到府裏來，統領早已分付，叫他們入宮；他可沒有許他們什麼，不過叫他們知道，他自己的名譽同他們的名譽，只靠今天這一點，前程是一點把握沒有。到了後樓梯下，他叫他們在那裏等，特拉維走去問赤斯尼，纔曉得公爵今早纔到，因為昨晚不在府裏，得信很遲。特拉維聽了，很高興，知道他自己未見國王之先，是沒人造謠言，騙國王了。等不到十分鐘，公爵出來，碰見特拉維，說道：「王上叫我來，問昨天打架的情形；我把實在情形告訴了，就說是我府裏的人不是。我是預備同你陪不是，幸而就遇見你，我甚盼望，我們兩個人從此以後，是兩個好朋友。」特拉維道：「我素來佩服你公道，顧體面，故此我就請你在王上面前，替我說話；看起來我並沒作錯，我高興的很，曉得法國還有一個人，當得起我剛纔說的話。」誰知國王聽見了，說道：「好口才，說得好；不過你要補一句，說我也要算脫力木的好朋友。我覺我得實在孤零，無人理我；打那裏說起，我有三年沒見公爵了，我不請他，他是不來的。煩你把這話告訴他罷，我自己是不好意思說的。」公爵說

道：「王上的話，我甚感激；不過陛下要曉得，那常見陛下的人，除了統領不算，不見得都是陛下最忠心的臣子。」國王從門裏走出來道：「公爵，你聽見我的話了；特拉維，你的火槍手在那裏？我叫你帶領他們來，你爲什麼不聽我的話？」特拉維道：「他們在樓下等着。陛下要見他們，請分付赤斯尼，喊他們來。」國王道：「叫他們馬上來，現在將八點了；九點鐘還有別人來見。請了，公爵以後常來些。」公爵鞠躬而退。

纔開了門，那三個火槍手同達特安，跟了赤斯尼，到了樓上。國王喊道：「你們進來。我要罵你們一頓。」三個火槍手鞠躬上前，達特安跟在後頭。國王道：「你們幹的什麼事？不到兩天，你們把七個親兵打倒了；這是太過了。按你們這樣辦法，豈不是叫主教每三個禮拜就換一營新親兵麼？看起來，我是要把諭旨加嚴厲些的了。偶爾鬧一次，那是沒法的事；兩天弄倒了七個，未免太多些。」特拉維道：「他們因爲這件事，來見陛下求饒；我着實的作保，他們是十分懊悔。」國王道：「什麼懊悔，沒有的事。他們那詭譎的臉，我不相信的；那一個像個喀士剛人，我更不相信。你過來。」達特安走上前，作出那副可憐的臉來。國王道：「怎麼說，特拉維，你說他是個少年，他不過是個小孩子；你難道說是這小孩子把伽塞克刺傷的嗎？」特拉維道：「是的。他很出色的兩劍，還把波那朱

打倒了。」阿托士道：「還不止這樣當日若不是他把我從克荷薩手上救出來我今天是不能穀來見陛下的。」國王道：「這喀士剛人打起架來，倒像是個魔鬼；不過他們打架，衣裳總要弄破了，劍也折了，喀士剛人是不見得錢多的。」特拉維道：「他們那裏雖然山多，却還沒有找出金礦來；他們從前同老王很出過力，也該得點好處。」國王道：「我所以有今日子，也得喀士剛人的力。赤斯尼，你去看我的口袋，有四十個畢士度沒有拿來把我。小夥子，你來告訴我，是怎樣打的？」達特安就把打架的情形，細說了一遍：如何聽見王上召見，歡喜的一夜沒睡；如何起早，同那三個朋友去打球；如何怕球打壞了面，不便見王上，故此躲開；如何波那朱謨誚他，幾乎喪了命；如何公爵的府，幾乎被他們放火燒了。國王道：「公爵也是這樣說。那主教真是可憐，兩天丟七個人，都是親兵裏頭最出色的；你們衆位聽着，這可穀又穀了，你們報仇，算報過頭了，也該罷手了。」特拉維道：「陛下如果算是穀了，我們也算是穀了。」國王從赤斯尼手裏拿了些金錢，交把達特安，說道：「我是很滿意了。這就是我滿意的憑據。」看官須知：那個時候風氣不同，國王把臣下的錢，臣下收了，不算丟臉的。達特安把錢收了，感激得很的謝王上。國王看鐘，說道：「現在已經八點半鐘了，你們可以去了，我還要見別人。我謝謝你們替我出力，盼望以後，你們還要替我出力。」阿托士道：「我們願

意粉身碎骨，報答陛下。」國王道：「很好。我要你們保全身軀的好，那是更有用。」

他們出去的時候，國王低聲對特拉維說道：「火槍營現在無缺，生手也要練習練習纔好進去；你把那小夥子送到你的親戚德西沙所帶的親兵營去罷。想到主教因這些事體，在那裏生氣，也倒有趣；我只好不管他，我要怎樣就怎樣了。」國王說畢，搖手，特拉維走出來。

達特安把金錢分給那三個朋友。

那主教果然在那裏大發雷霆，有一個禮拜總沒來陪王上打牌，國王也不去理會；有時碰見了，就問主教道：「你那兩個人——伽塞克，波那朱——這幾天好點麼？」

●薛摩羅小姐 (Mademoiselle de Chemeraut) 此位大概是一個貴族裏的修道的小姐。路易十三說這句

話——「我很想降伏你（特拉維）把你的差使交把薛摩羅小姐」——顯然是調侃特拉維的。因為特拉維替自己的人

（火槍手）辯護，說他們「同小羊一樣」的馴良，所以路易十三便調侃他，說了你聽聽我們這箇好漢統領……一個

庵主」那一段；意思是：火槍手既然都馴良得和尼姑一樣，那麼火槍營豈不成了尼庵，該得修道的薛摩羅小姐來當統

領纔合式——路易本就應許她一個庵主的職位還不曾派哩。

●庵主 就是尼庵的住持。那時很有許多尼庵，貴族的婦女不喜歡在巴黎湊熱鬧的，往往到這種尼庵去當住持，

這也要政府派的。

③ 公道的路易 那時的法國人，這樣稱路易十三，實在也是路易十三自己這樣稱自己。

④ 拉烏威 (La Vieuville)

⑤ 路易 (Louis) 法國金錢名，值二十法郎。

⑥ 聖遮猛 (St. Germain) 這大概是 St. Germain-en-Laye 的簡稱；St. Germain-en-Laye 是錄名，離

巴黎三英里，有法王室的離宮及園場，法國王上如顯理第二、查理第九、路易第十三、路易第十四等均生於聖遮猛離宮。

⑦ 賽橋 (Bridge of C6)

⑧ 波那朱 (Bernajoux)

⑨ 柏力奧 (Pré-aux-Clercs)

⑩ 脫力木 (M. de la Tremouille)

⑪ 德西沙 (M. d'Essart) 禁兵營統領。

⑫ 聖賽們 (Saint-Simon)

⑬ 「他那府裏，都是耶穌教人塞滿了，打仗的時候，是要燒的。」因為法王所奉的是天主教，而且法國的國教也是

天主教，和耶穌教是對頭。

● 赤斯尼 (La Chanayé)

